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  
第八十本，第四分  
出版日期：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

# 乾隆皇帝修建熱河藏傳佛寺的 經濟意義

賴惠敏\*

本文利用新近開放的熱河檔案，來探討清朝為鞏固邊疆，大量挹注熱河地區的財政。清代的稅收以田賦為大宗，為中央和地方財政來源。但熱河地力澆薄，無法供應當地的駐軍與喇嘛之需，其財政來源由內務府和戶部供應。

熱河的寺廟在乾隆三十六年（1771）以後興建經費增多，普陀宗乘之廟和須彌福壽之廟規模宏大，且裝飾耀眼的金頂，經費支出超過百萬兩，此皆與內務府收入增加有關。尤其兩淮鹽引案發生後，鹽商賠補經費超過千萬兩，皇帝建寺廟遂可極盡鋪張。

乾隆皇帝在位期間巡幸避暑山莊共四十九次，每次皆在寺廟舉行法會，蒙古王公亦參與禮佛活動。乾隆皇帝模仿西藏藏傳佛教中心——達賴的布達拉宮——來建造普陀宗乘之廟。同時模仿班禪所居扎什倫布寺，來建造須彌福壽之廟，再現原型建築的意義和功能，無形中將蒙古的宗教信仰中心從西藏轉移到熱河。

乾隆皇帝建造普寧寺，為他生日舉行唪經和跳步扎活動；利用普樂寺來修上樂密法；在永佑寺由喇嘛念經來替祖先舉行供獻；普陀宗乘之廟掛著高宗聖容以及七世達賴喇嘛像；須彌福壽之廟建造萬壽琉璃塔等，意味著乾隆皇帝篤信藏傳佛教。

總之，乾隆皇帝修建熱河藏傳佛寺維持清朝和蒙古一百餘年的和平關係，比明代和蒙古戰爭每年動輒用銀七八百萬兩來說，呈顯清代成功的統治策略。

關鍵詞：乾隆皇帝 熱河 藏傳佛教 喇嘛 清朝財政

---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 壹・前言

英使 George Macartney 於乾隆五十八年（1793）到中國來訪問，他在九月十七日的日記記載參觀熱河布達拉宮超過十四個小時，對大紅臺十一層建築的外觀和寺院內陳設有詳盡描述，鎏金銅瓦、外觀壯麗的布達拉宮，既輝煌又穩重。他認為這需要的不只是熱誠，也需要東方最強大、最富裕君主的權威和努力。<sup>1</sup> 热河地處關外，清朝如何運用國家財力興建與經營熱河藏傳佛寺，這是本文擬討論的問題。

清朝興建熱河寺廟的銀兩來自戶部和內務府，關於內務府的研究已有許多成果。史景遷（Jonathan Spence）探討康熙朝著名包衣曹寅之興起與沒落，內務府始見諸於世。他指出對南京、蘇州與杭州織造的控制，從工部逐漸轉移到內務府。<sup>2</sup> 張德昌教授提到皇室的收入有地租、朝貢、關稅盈餘、人參玉石毛皮專賣，以及官員犯過時需「自行議罪」，由自己決定罰款，他利用一七八〇到九五年間軍機處的密記檔，發現這些款項最後也流進內務府。官員貪污所得如和珅抄家後，家產歸入內務府。<sup>3</sup> 陶博（Preston M. Torbert）的專書對內務府有更詳盡的敘述，他著重乾隆年間的高樸案，皇帝嚴懲高樸，也立刻接收了過去非法玉石交易網路所產生的利益。<sup>4</sup> 從這些研究可瞭解學者們對內務府財政項目已有許多成果。近年來，因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的〈內務府銀庫進項月摺檔〉公諸於世，我對內務府的收支也作若干研究。<sup>5</sup>

<sup>1</sup> J. L. Cranmer-Byng, ed., *An Embassy to China: Being the Journal Kept by Lord Macartney during His Embassy to the Emperor Ch'ien-lung, 1793-1794* (London: Longmans, 1963), pp. 134-136.

<sup>2</sup> 參見 Jonathan Spence, *Ts'ao Yin and the K'ang-hsi Emperor: Bondservant and Master*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6).

<sup>3</sup> Chang Te-ch'ang, "The Economic Role of the Imperial Household in the Ch'ing Dynasty,"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31.2 (1972): 243-273.

<sup>4</sup> Preston M. Torbert, *The Ch'ing Imperial Household Department: A Study of Its Organization and Principal Functions, 1662-1796*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7), pp. 136-171.

<sup>5</sup> 參見拙作，〈乾隆朝內務府的當鋪與發商生息（1736-1795）〉，《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28 (1997)：133-175；〈從高樸案看乾隆朝的內務府與商人〉，《新史學》13.1 (2002)：71-131；〈清乾隆朝的稅關與皇室財政〉，《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46

近年來我利用〈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探討內務府的支出，發現學界對清代內務府和戶部之間財政的關係意見分歧。劉翠溶教授認為內務府和戶部的關係，一者管皇室財政，一者管國家財政；然而兩者權限並未絕對的劃分，經費也互有往來，其間關係逐漸由權宜演變成定例。<sup>6</sup> 曾小萍 (Madeleine Zelin) 則認為滿族王朝傾力進行財政改革，以強化君主專制並加強中央集權政府的各項制度建設。他們將皇室內府與國庫分開，反映了內廷和外朝有著明晰的劃分。<sup>7</sup> 本文擬以承德地區的財政為例，討論戶部與內務府兩個機構的相互關係。

清朝皇帝崇奉藏傳佛教的目的也有許多學者討論。李克域教授認為避暑山莊各處所建的宗教寺廟，乃乾隆皇帝把蒙古貴族們所崇拜的藏傳佛寺集中在一起，以各自不同的建築形式和姿態構成了外八廟。<sup>8</sup> 羅友枝 (Evelyn S. Rawski) 認為喇嘛教之所以吸引滿族統治者之注意，因它是蒙古人之信仰體系，滿族護持格魯派，使其能維持對西藏之支配，並使清帝能用宗教來整合與穩定蒙古社會。<sup>9</sup> 奧立佛·摩爾 (Oliver Moore) 提到：「清政府習慣性地複製了文化權威和政治合法性的物質表現，以再現那些原型建築的意義和功能，這樣，散布在清帝國各處的建築就被集中到了承德這個被選定的象徵性的中心。」<sup>10</sup> 近年來，美國學者研究「新清史」，他們認為過去研究中國的對外關係就是「朝貢」制度，包括費正清教授等。但進而檢視清史，卻發現這種簡單的模式並不適用。事實上，清室對近鄰採取各種不同的方法，包括政治婚姻、宗教護持、貿易、外交和戰爭。費正清認為清朝政治的核心就是華夏文化，但目前的研究認為滿族統治精英與蒙藏回人相處更為親密。學者們重新檢視滿蒙回苗等之族群認同，意識到滿洲人糾集同盟征服明朝所面對的複雜文化、政治和族群問題。二〇〇四年出版的 *New Qing*

(2004) : 53-103；〈清乾隆年間的鹽商與皇室財政〉，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明清檔案與歷史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北京：新華出版社，2008），頁918-938。

<sup>6</sup> 劉翠溶，《順治康熙年間的財政平衡問題》（臺北：嘉新水泥公司文化基金會，1969），頁110。

<sup>7</sup> 曾小萍著，董建中譯，《州縣官的銀兩：十八世紀中國合理化財政改革》（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5），頁4。

<sup>8</sup> 李克域，〈從承德外八廟看藏傳佛教在清代前期的作用〉，《社會科學戰線》1989.1：138-142；〈避暑山莊的佛教文化〉，《文物春秋》1992.4：13-21。

<sup>9</sup> Evelyn S. Rawski, *The Last Emperors: A Social History of Qing Imperial Institution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8), pp. 254-263.

<sup>10</sup> 承德市文物局編，《承德普樂寺》（北京：中國旅遊出版社，2003），頁30。

*Imperial History: The Making of Inner Asian Empire at Qing Chengde* 一書，其中討論熱河舉行外交會議及大型饗宴等重大活動，使朝拜王公印象深刻，鞏固其忠誠，並顯示對藏密的禮遇。學者們認為承德是大清帝國的第二政治中心，例如：Elisabeth Benard 認為藏密才是承德的主要宗教，乾隆和章嘉活佛及班禪在此公開師徒關係的互動；司馬黛蘭 (Deborah Sommer) 討論乾隆將自己描繪成文殊菩薩，以及其他承德風俗畫之政治意涵。<sup>11</sup> 研究清代宮廷史的學者如王家鵬、羅文華等則利用內務府的檔案，強調皇帝的信仰。<sup>12</sup> 這些年我曾到第一歷史檔案館閱讀〈內務府呈稿 中正殿念經處〉、〈掌儀司〉、〈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等檔案，並利用已出版的《清宮普寧寺檔案》、《清宮熱河檔案》，<sup>13</sup> 發現清宮舉行法會所費不貲，乾隆興建熱河的寺廟也意涵皇帝的信仰。

此外本文也利用十九世紀末和二十世紀初的調查報告，如阿·馬·波茲德涅耶夫 (Aleksei Matveevich Pozdneev) 在一八九二年六月到一八九三年十月的蒙古地區考察報告。一八五八年中俄訂天津條約後，俄國的旅行家和考察隊蜂擁而至，在蒙古、青海、新疆、西藏等地進行考察，本書作者為其中一員，他是彼得堡大學蒙古語文、滿語的教授，一八九二年被選派赴蒙古考察。曾出版兩卷日記，名為《蒙古及蒙古人》。作者對寺廟及喇嘛的狀況調查十分詳細，而且引用蒙、滿文資料，所見碑刻資料也都一一抄錄。<sup>14</sup> 民國初年，日本學者關野貞、竹島卓一、五十嵐牧太、村松梢風等對熱河的寺廟進行丈量、繪圖、攝影等，留下許多珍貴紀錄。本文描述寺廟面積都按照《熱河古蹟と西藏藝術》的測量紀

<sup>11</sup> James A. Millward, ed., *New Qing Imperial History: The Making of Inner Asian Empire at Qing Chengde* (New York and London: Routledge, 2004).

<sup>12</sup> 王家鵬，〈中正殿與清宮藏傳佛教〉，《故宮博物院院刊》1991.3：35, 58-71；〈乾隆與滿族喇嘛寺院——兼論滿族宗教信仰的演變〉，《故宮博物院院刊》1995.1：58-65；羅文華，〈龍袍與袈裟——清宮藏傳佛教文化考察〉（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5）。

<sup>13</sup>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承德市普寧寺管理處合編，《清宮普寧寺檔案》（北京：中國檔案出版社，2003）；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承德市文物局合編，《清宮熱河檔案》（北京：中國檔案出版社，2003）；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乾隆朝上諭檔》（北京：檔案出版社，1991）；〈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這檔案從乾隆八年至嘉慶二十年為止，乾隆朝共有四萬五千七百八十四筆資料。

<sup>14</sup> 參見本書序言。第一卷是一八九二年在外蒙的調查，有日文翻譯本。ポストネアフ原著，東亞同文會編纂局譯，《蒙古及蒙古人》（東京：東亞同文會編纂局，1908）。第二卷是一八九三年在內蒙古的調查，有中譯本。阿·馬·波茲德涅耶夫著，張夢玲等譯，《蒙古及蒙古人》（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83）。

錄。<sup>15</sup> 章節方面，首先探討清朝中央財政與地方財政，尤其是內務府和戶部挹注熱河兵備道的經費，成為興建藏傳佛寺的經費來源。其次，討論興建熱河各個藏傳佛寺的經費。再者，討論熱河寺廟中喇嘛口糧及其他經費問題。乾隆皇帝興建寺廟表面上是用來維繫與蒙古的和平關係，但乾隆皇帝本身信仰藏傳佛教，挹注財力逐漸增加，成為皇室財政的重要支出。

## 貳・興建熱河佛寺的經費來源

過去，有關乾隆建佛寺的經費檔案相當分散，本節利用〈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清宮內務府造辦處檔案總匯》、《清宮熱河檔案》試圖說明此項經費來源。自乾隆二十八年（1763）以後，熱河兵備道庫的財政角色越來越重要，此庫支付皇帝巡幸和興建寺廟的費用，而兵備道的經費來自內務府和戶部。因而，本節將討論內務府、戶部、熱河兵備道庫等機構的撥款情形，藉此說明清代皇帝內務府與國庫的財政互相融通情況。

### 一・乾隆年間內務府與戶部財政

乾隆四十六年（1781），皇帝說：「朕即位初年，戶部庫銀計不過三千萬兩。今四十餘年以來，仰荷上蒼嘉佑，年穀順成，財賦充足。中間普免天下地丁錢糧三次，蠲免天下漕糧兩次，又各省偏災賑濟，及新疆兩金川軍需，所費何啻萬萬。……現在戶部庫銀，尙存七千餘萬兩。」又說：「憶乾隆初年，內務府大臣尙有奏撥部庫銀兩備用之事。今則裁減浮費、釐剔積弊。不特無須奏撥，且每歲將內務府庫銀命撥歸戶部者，動以百萬計。」<sup>16</sup> 第一段話常被研究清財政學者引

<sup>15</sup>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現存清代內閣大庫原藏明清檔案〉（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藏）；乾隆朝〈內務府奏銷檔〉（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國立故宮博物院編，《宮中檔乾隆朝奏摺》（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82）；關野貞、竹島卓一，《熱河》（東京：東方文化學院東京研究所，1934-1937），第1-5冊；五十嵐牧太，《熱河古蹟と西藏藝術》（東京：洪洋社，1942）；村松梢風，《熱河風景》（東京：春秋社，出版年不詳）。

<sup>16</sup> 覺羅勒德洪等奉敕修，《大清高宗純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6），卷一一四一，頁285-2。

述，證明乾隆朝庫銀充盈。至於第二段話就令人不解，內務府如何「裁減浮費、釐剔積弊」？又如何撥銀兩給戶部？在此利用目前找到的檔案作以下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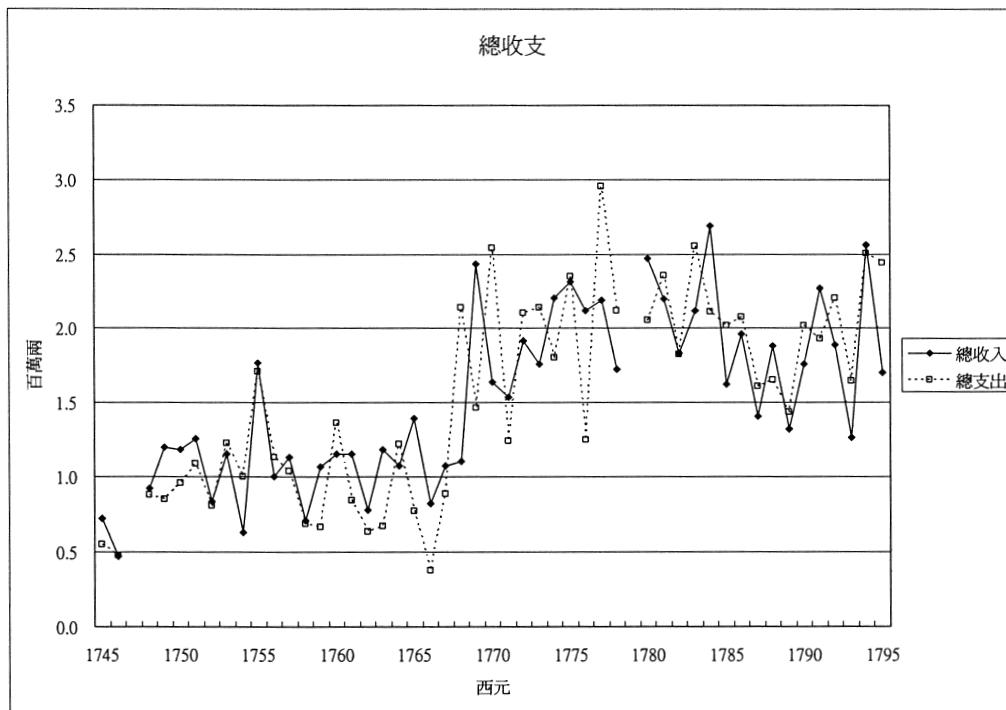
乾隆朝〈宮中硃批奏摺〉「財政・關稅類」、「財政・經費類」檔案，記載稅關監督每年呈報關稅收支，凡解交內務府的盈餘，官員奏摺提「此項銀兩應交何處，伏候諭旨」。皇帝的硃批為：「交廣儲司銀庫」、「圓明園」或「養心殿」。廣儲司銀庫自乾隆十年（1745）到六十年（1795）總收入為六千八百八十八萬三千二百五十三兩，支出銀兩為六千七百七十萬五千零四十三兩。<sup>17</sup> 養心殿每年編列〈養心殿造辦處收貯清冊〉分舊存、新進、實用、下存四柱清冊，新進銀兩在乾隆元年（1736）到六十年間有二十四年份缺資料，其餘年份的總收入為五百四十八萬九千三百三十一兩。實用銀兩有二十一年份缺資料，其餘年份總支出為六百五十一萬四千一百四十兩。<sup>18</sup> 圓明園銀庫因英法聯軍燒毀而沒有資料存留。目前以廣儲司銀庫和養心殿造辦處的收支，繪成圖一。

由圖一可見，皇室的財政在乾隆三十四年（1769）以後收支都顯著的增加，每年約在一百五十萬兩至兩百餘萬兩之間。銀庫收入增加與乾隆三十三年（1768）發生兩淮鹽引案有關，正是乾隆皇帝所說的「裁減浮費、釐剔積弊」。此案佐伯富教授早已注意，認為此案是乾隆三大案之一，官員因收受鹽商賄賂被處死。滝野正二郎探討兩淮鹽政普福、高恒等官員涉及貪污被處分情形。<sup>19</sup> 實際上，此案除了官員貪污問題之外，銀兩流入內務府才更值得關注。就像陶博研究的高樸案一樣，清代查抄官員貪污的銀兩最後都歸併到內務府。

<sup>17</sup> 參見朱慶薇，〈內務府廣儲司六庫月摺檔〉，《近代中國史研究通訊》34（2002）：143-147。

<sup>18</sup>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合編，《清宮內務府造辦處檔案總匯》（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第7-55冊。

<sup>19</sup> 佐伯富，〈清代鹽政の研究〉（京都：京都大學東洋史研究會，1956），頁228；滝野正二郎，〈清代乾隆年間における官僚と鹽商（一）——兩淮鹽引案を中心として〉，《九州大學東洋史論集》15（1986）：83-106；〈清代乾隆年間における官僚と鹽商（二）——兩淮鹽引案を中心として〉，《九州大學東洋史論集》22（1994）：1-17。



圖一：廣儲司銀庫和養心殿造辦處的收支（1745-1795）

（資料來源：〈內務府廣儲司六庫月摺檔〉、《清宮內務府造辦處檔案總匯》）

十八世紀中國人口迅速增長，乾隆初年出現額引不敷民食，乾隆十一年（1746）兩淮鹽政吉慶建議預提鹽引以接濟民食，從十一到十四年（1749）預提鹽引一百二十萬引。鹽稅中的正引除了正雜課外，還加窩價銀。在彰寶、尤拔世的奏摺提到：「兩淮綱引正引應完正雜課銀二兩六錢四分，此外尚有窩價一兩。惟預提引張每引正雜錢糧不過一兩五錢，不須另加窩價，並免納雜費。（商人）預提引張係額外給予，領運其所得利息，亦係額外羨餘。」<sup>20</sup> 兩淮鹽引之正引納正、雜、窩價銀共三兩六錢，而預提鹽引則繳交一兩五錢，所以每多二兩一錢的「餘利」。這些提引餘利銀有部分做為地方公費，譬如修葺淮北惠濟祠、揚州府城隍廟各工程，並寒冬收養窮民房舍等費用。尤其像皇帝南巡沿途獎賞金牌、銀

<sup>20</sup> 《宮中檔乾隆朝奏摺》第31輯，頁107。

牌，修建行宮等都來自提引餘利。<sup>21</sup> 林永匡根據《揚州行宮名勝全圖》檔案，發現揚州行宮共建造宮殿樓廊五千一百五十四間，亭臺一百九十六座。樓廊註明為商人建造者三千九百八十一間，未註商人姓名者一千一百七十三間。亭臺註明商人建造者一百六十座，未註商人姓名者三十六座。這些行宮修繕完畢後，鹽商們還得解囊購置宮中陳設景物，如高旻寺行宮、天寧寺行宮，商人們購置的古玩珍寶、花木竹石不可勝數；乾隆首次南巡平山堂行宮，鹽商們耗銀植梅萬株，專供皇上觀賞。<sup>22</sup> 鹽商出資建造皇帝行宮園林，皇帝卻說：「以私家別業，藉口公事糜帑。」<sup>23</sup>

乾隆三十三年（1768）以後內務府支出增加，此因兩淮鹽商歸還公款賠補，至乾隆四十九年（1784）鹽商共還內務府六百五十一萬零四百九十一兩，其餘皇帝加恩豁免。另外，乾隆三十六年（1771）又實施預提鹽引制度，至乾隆五十九年（1794），內務府共收取四百七十二萬兩。<sup>24</sup>

祁美琴研究清代內務府，提到其經費來源有「部庫」撥款，即戶部撥款給內務府銀庫。乾隆年間皇帝裁定，每年部庫撥款六十餘萬兩作為內務府常年經費。<sup>25</sup> 然而，內務府廣儲司積存銀兩每超過一百萬兩，亦奏報皇帝撥給戶部。如乾隆四十一年（1776）總管內務府大臣奏：「為請旨事。查向來廣儲司銀庫積存銀兩過多時即行奏請酌撥戶部。臣衙門于三十三年至四十年節次奏明，共撥交過戶部銀六百九十萬兩。又于三十五年至三十七年節次奏明，共撥交過盛京戶部銀七十萬兩。今查內庫結至十月二十七日實存銀一百八十四萬一千四百餘兩，現存銀數甚多，臣等酌擬于此內撥銀五十萬兩交送盛京戶部存貯，其餘銀一百三十四萬一千四百餘兩尚足備各項支領之用。」奉旨「知道了」。<sup>26</sup> 由〈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等檔案統計內務府撥戶部銀兩為一千五百九十萬兩，故乾隆皇帝說：

<sup>21</sup> 〈宮中硃批奏摺〉（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發行微捲，1987），「財政類・鹽務」，第0462-056號，乾隆三十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sup>22</sup> 林永匡，〈乾隆帝與官吏對鹽商額外盤剝剖析〉，《社會科學輯刊》1984.3：91。

<sup>23</sup> 〈宮中硃批奏摺 財政類・鹽務〉，第0463-017號，乾隆三十四年四月七日。兩淮鹽商歸還公款賠補銀應為一千零二十萬八百兩，後來乾隆皇帝豁免三百餘萬兩。

<sup>24</sup> 參見拙作，〈清乾隆年間的鹽商與皇室財政〉，頁918-938。

<sup>25</sup> 祁美琴，〈清代內務府〉（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98），頁128-129。

<sup>26</sup> 乾隆朝〈內務府奏銷檔〉第342冊，頁147-148。奏銷檔記載，三十三年至四十年撥交過戶部銀六百九十萬兩，但根據〈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卻只有五百九十萬兩，可能缺三十四年資料所致。

「每歲將內務府庫銀命撥歸戶部者，動以百萬計。」乾隆年間內務府共撥給熱河兵備道等處銀二百七十萬兩，參見表一。

表一中可見戶部撥給熱河兵備道銀兩在乾隆十九年（1754）至三十年（1765）之間，而內務府廣儲司撥給熱河和戶部銀兩係乾隆三十三年（1768）以後。這說明興建熱河寺廟如普寧寺、普佑寺、安遠廟、普樂寺、須彌福壽之廟等的費用可能來自戶部。至於興建普陀宗乘之廟，則來自內帑。我曾統計乾隆皇帝興建北京藏傳佛寺的費用約五百餘萬兩。<sup>27</sup> 興建承德的藏傳佛寺，其花費亦不下於北京寺廟。

表一：熱河道庫存銀兩的來源

年代（乾隆）	戶部撥熱河	廣儲司撥熱河	廣儲司撥戶部	廣儲司撥盛京
十九年（1754）	20 萬			
二十年（1755）	50 萬			
二十五年（1760）	10 萬			
二十九年（1764）	50 萬			
三十年（1765）	20 萬			
三十三年（1768）			150 萬	
三十五年（1770）		50 萬	100 萬	20 萬
三十六年（1771）			50 萬	
三十七年（1772）			40 萬	30 萬
三十八年（1773）			20 萬	
三十九年（1774）			80 萬	
四十年（1775）			150 萬	
四十一年（1776）	30 萬		50 萬	90 萬
四十二年（1777）			90 萬	
四十三年（1778）	100 萬		100 萬	
四十四年（1779）			100 萬	
四十五年（1780）			100 萬	

<sup>27</sup> 參見拙作，〈清政府對北京藏傳佛寺的財政支出及其意義〉，《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58（2007）：1-51。

賴惠敏

年代（乾隆）	戶部撥熱河	廣儲司撥熱河	廣儲司撥戶部	廣儲司撥盛京
四十六年（1781）			100 萬	
四十九年（1784）			100 萬	
五十年（1785）		30 萬		
五十一年（1786）		20 萬		
五十二年（1787）		20 萬	60 萬	
五十五年（1790）		30 萬		
五六年（1791）		100 萬		
五十七年（1792）			100 萬	
五十九年（1794）			100 萬	
六十年（1795）		20 萬	100 萬	

資料來源：《清宮熱河檔案》、《乾隆朝上諭檔》、〈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乾隆三十三至六十年

此外，兩淮鹽引案之後鹽政用欠項購買金子繳交內務府。乾隆三十五年（1770）十月載：「巡視長蘆鹽政李質穎應解提引欠項銀一百萬兩內，購辦金五千兩。」<sup>28</sup> 至乾隆五十一年（1786），兩淮鹽政進金約五萬兩，這些金子被用來建築普陀宗乘之廟和須彌福壽之廟都罌殿的金頂。

表二：兩淮鹽政購金和恭進黃金數量

年代（乾隆）	購金數量（兩）
三十五年（1770）	5,000
三十六年（1771）	5,000
三七年（1772）	2,000
三十八年（1773）	2,000
三九年（1774）	2,000
四十年（1775）	2,000
四十一年（1776）	2,000
四十三年（1778）	2,000
四十四年（1779）	7,000

<sup>28</sup> 〈內務府銀庫進項月摺檔〉（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乾隆三十五年十月。

年代（乾隆）	購金數量（兩）
四十五年（1780）	7,000
四十七年（1782）	2,000
四十八年（1783）	5,000
四十九年（1784）	5,000
五十一年（1786）	2,000

資料來源：〈內務府銀庫進項月摺檔〉，乾隆三十五至五十一年

彭嘉楨的研究指出，熱河兵備道庫貯銀經常有戶部、內務府撥入龐大金額，是皇帝巡幸時的「行在銀庫」。熱河兵備道庫貯銀不敷所需時，即要求戶部、內務府撥入銀兩。<sup>29</sup> 他從《乾隆朝上諭檔》的資料看出來，由戶部撥給的銀兩多於內務府。實際上，由《清宮熱河檔案》、〈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的統計數值瞭解，內務府自乾隆三十三年以後大量撥款到戶部。即如劉翠溶教授所說，戶部和內務府兩者權限並未絕對的劃分，經費也互有往來。

## 二・熱河兵備道庫銀

康熙年間（1662-1723），田賦地丁銀有百分之二十一存留地方，充當軍費、驛傳體系和地方開支。雍正年間（1723-1736）實施火耗歸公，增加地方藩庫存儲銀兩，作為各省的災賑、河工、建設項目以及軍需等省裡公費。<sup>30</sup> 乾隆五年（1740）於古北口外添設熱河兵備道一人，駐承德州。熱河道稅收有限，貯存銀兩並不是來自地丁銀，而是來自戶部和內務府廣儲司。乾隆二十八年（1763）傅恒奏：「熱河道庫歷年撥貯銀十餘萬兩以備各項應用。乾隆十九、二十年分曾撥貯過銀二十萬及五十萬兩不等。今貯該道揆義稱現在庫項除動支開除外實存銀十二萬九千七百六十兩。」自二十八年以後，由戶部將銀兩撥入熱河兵備道庫，以備皇帝巡幸賞賚及工程等項之用。<sup>31</sup> 此項庫存貯備賞銀，每年開其四柱清冊呈報（參見表三）。從清冊中可看到修建熱河寺廟工程，有時先動用道庫銀兩，內務府庫銀再如數撥還。如乾隆三十五年（1770），「熱河工程檔房四次咨領，趕修普

<sup>29</sup> 彭嘉楨，《清代熱河地區之巡幸活動與區域發展關係之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0），頁60-62。

<sup>30</sup> 曾小萍著，董建中譯，《州縣官的銀兩》，頁29, 171。

<sup>31</sup> 《清宮熱河檔案》第1冊，頁528。

賴惠敏

陀宗乘之廟都罡殿等座工料銀共十七萬兩，經奉旨：於內庫銀兩內如數撥還道庫」。乾隆四十八年（1783），撥交熱河工程處三十九萬二千八百三十五兩五錢七分。<sup>32</sup> 由此可知，熱河兵備道是執行建寺廟的單位，其銀兩則來自戶部和內務府。

表三：熱河道庫存銀兩

年代 (乾隆)	舊管	新收	開除	實在	資料來源： 《清宮熱河檔案》
二十五年 (1760)	—	100,000.00	—	—	1 冊，頁 403
二十九年 (1764)	—	—	—	129,760.00	1 冊，頁 528
三十年 (1765)	129,375.15	400,496.28	167,914.17	361,957.25	1 冊，頁 569
三十一年 (1766)	361,957.25	200,635.48	20,678.67	541,914.05	2 冊，頁 4
三十二年 (1767)	541,914.05	6,643.05	22,942.98	525,614.13	2 冊， 頁 44-45
三十三年 (1768)	525,614.13	3,727.93	38,464.45	490,678.61	2 冊， 頁 93-97
三十五年 (1770)	457,870.73	507,963.80	36,707.62	929,126.90	2 冊， 頁 215-217
三十六年 (1771)	929,126.90	303,446.21	441,500.38	791,072.74	2 冊， 頁 404-406
三十七年 (1772)	791,072.74	504,693.79	188,789.87	1,073,976.66	2 冊， 頁 530-532
三十八年 (1773)	1,073,966.66	1,617.96	213,284.16	862,310.46	3 冊， 頁 44-45

<sup>32</sup> 《清宮熱河檔案》第2冊，頁404-406；第5冊，頁164。

乾隆皇帝修建熱河藏傳佛寺的經濟意義

年代 (乾隆)	舊管	新收	開除	實在	資料來源： 《清宮熱河檔案》
三十九年 (1774)	862,310.46	245,303.14	84,778.60	1,022,835.01	3 冊， 頁 298-299
四十年 (1775)	1,022,835.01	1,427.41	121,731.01	902,531.41	3 冊， 頁 450-451
四十一年 (1776)	902,531.41	0.00	63,848.40	838,683.01	4 冊， 頁 73-74
四十二年 (1777)	860,429.57	330,983.60	114,450.71	1,076,962.46	4 冊， 頁 117-118
四十三年 (1778)	1,076,962.46	1,035,275.91	183,156.01	1,929,082.35	4 冊， 頁 210-211
四十四年 (1779)	1,929,082.35	711.78	121,342.73	1,808,451.41	《乾隆朝上諭 檔》9 冊， 頁 907-908
四十五年 (1780)	1,808,451.41	100,416.54	197,523.47	1,711,344.48	4 冊， 頁 470-471
四十六年 (1781)	1,711,344.48	4,952.82	124,034.09	1,592,262.20	5 冊， 頁 10-12
四十七年 (1782)	1,592,263.20	904.49	74,197.26	1,518,970.43	5 冊， 頁 135-136
四十八年 (1783)	1,518,970.43	—	500,795.74	1,019,871.05	5 冊， 頁 163-165
四十九年 (1784)	1,019,871.05	106,820.89	1,069,285.71	57,406.23	5 冊， 頁 229-231
五十年 (1785)	57,406.23	300,820.50	68,242.24	289,984.50	5 冊， 頁 272-273
五十一年 (1786)	289,984.50	23.00	149,044.07	140,963.43	5 冊， 頁 396-399

年代 (乾隆)	舊管	新收	開除	實在	資料來源： 《清宮熱河檔案》
五十二年 (1787)	140,963.43	225,000.00	68,448.28	297,515.15	6頁， 頁 78-80
五十三年 (1788)	297,515.15	30.80	87,321.32	210,224.63	6冊， 頁 236-239
五十四年 (1789)	210,224.63	335.00	65,923.24	144,626.39	6冊， 頁 332-336
五十五年 (1790)	144,626.39	336.00	78,572.14	66,390.25	6冊， 頁 506-510
五十六年 (1791)	66,390.25	300,312.00	96,837.23	269,865.02	7冊， 頁 70-71
五十七年 (1792)	269,865.02	1,867.35	93,119.93	178,649.34	7冊， 頁 177-182
五十八年 (1793)	178,649.34	6,822.00	50,418.10	135,053.24	7冊， 頁 339-341
五十九年 (1794)	135,053.24	6,312.02	54,306.46	87,058.79	7冊， 頁 498-500
六十年 (1795)	87,058.79	208,312.00	65,300.15	230,070.64	7冊， 頁 574-577

曾小萍研究雍正、乾隆年間的火耗歸公，提到地方官員養廉銀和公費都來自火耗，江南的江蘇、安徽、江西三省一年的公費不過十餘萬兩，<sup>33</sup> 而表三中所列熱河兵備道庫經費來源則是戶部和內務府挹注地方財政經費，與關內以火耗為來源的地方經費有別。熱河兵備道庫銀支付興建寺廟、皇帝巡幸及備賞王公、官員之費。熱河兵備道庫仰賴戶部和內務府銀庫經費挹注，而不是增加地方的稅賦。

<sup>33</sup> 曾小萍著，董建中譯，《州縣官的銀兩》，頁145-154。

## 叁・熱河修建的藏傳佛寺

熱河避暑山莊自康熙五十二年（1713）至乾隆四十五年（1780），周圍建十二座寺廟：溥仁寺、溥善寺、普寧寺、普佑寺、安遠廟、普樂寺、普陀宗乘之廟、羅漢堂、殊像寺、廣安寺、須彌福壽之廟、廣緣寺。以下分別敘述修建寺廟的經費情況：

### 一・溥仁寺與溥善寺

康熙五十二年（1713）正值皇帝六十大壽，蒙古各部王公貴族前來避暑山莊朝拜祝賀，一致上書懇請修建寺廟為康熙祝壽，並捐資共二十萬兩。於是康熙便依在多倫建「匯宗寺」的先例，在避暑山莊外武烈河東岸修建了溥仁寺、溥善寺兩座寺廟。溥仁寺是承德外八廟的第一座寺廟，面積三萬七千六百平方公尺，有三座中國式的佛殿，純粹漢式伽藍，細部為藏傳佛寺手法。阿·馬·波茲德涅耶夫提到蒙古人俗稱溥仁寺為「錫拉蘇默」，傳說是明末一位喀喇沁台吉興建的，後來蒙古人歸順清朝之後，把這座寺獻給了康熙，康熙敕令將它修繕一新。<sup>34</sup> 但〈溥仁寺碑〉載：「因只山莊之東，無關於耕種之荒地，特許營度為佛寺。陶甓於冶，取材於山。工用無輸挽之勞，金錢無逾侈之費。」可見這座佛寺應屬康熙時代建築，列置山門、大殿、後殿。大殿供三世佛及十八羅漢，後殿供無量壽佛九尊。無量壽佛為青黃色木雕，貼金箔，技工精細。<sup>35</sup>（圖二、三）

溥善寺亦建於清康熙五十二年，與溥仁寺是同期修建的，形制、布局基本相同，面積一萬一千八百平方公尺，位於溥仁寺之北，兩者僅有一牆相隔。因此又稱溥仁寺為前寺，溥善寺為後寺。在整修寺廟的費用上，乾隆六年（1741）修理溥仁寺殿宇及彩畫神像等用銀一萬一千二百一十七兩七錢。<sup>36</sup> 乾隆二十九年

<sup>34</sup> 《蒙古及蒙古人》記載，規定喇嘛員額一百名，每名年俸五十兩。乾隆年間喇嘛員額縮到四十人，年俸則減到二十四兩。這裡並沒有引資料出處，此與〈欽定理藩院則例〉記載五十位員額有出入。參見阿·馬·波茲德涅耶夫著，張夢玲等譯，《蒙古及蒙古人》，頁263-264；清·理藩院纂，嘉慶朝〈欽定理藩院則例〉（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郭廷以圖書館藏清光緒三十四年〔1908〕刊本）。

<sup>35</sup> 張羽新，〈清政府與喇嘛教〉（拉薩：西藏人民出版社，1988），頁280-282。

<sup>36</sup> 《清宮熱河檔案》第1冊，頁190-193。

(1764) 修繕溥仁寺、普寧寺東西營房二千五百六十九兩八錢四分。<sup>37</sup> 乾隆三十七年 (1772) 粘修並油畫溥仁寺、溥善寺用銀六千九百二十五兩四錢四分。<sup>38</sup>

## 二・普寧寺與普佑寺

乾隆二十年 (1755) 準噶爾部叛亂，乾隆派兵進攻伊犁，在厄魯特蒙古各部的支持下，清軍進兵生擒了準噶爾部首領達瓦齊。為了慶祝這次勝利，乾隆親自撰寫〈平定準噶爾勒銘伊犁之碑〉樹立在伊犁格登上山。又在承德避暑山莊召見厄魯特蒙古大小領主，對他們賜宴獎賞、加封爵位，同時決定在避暑山莊東北仿照西藏桑耶寺興建普寧寺作為永久的紀念。乾隆帝說：「蒙古向敬佛、興黃教，故寺之式，即依西藏三摩耶廟之式為之。名之曰『普寧』者，蓋自是而雪山葱嶺，以逮西海，恒河沙數，臣庶咸願安其居，樂其業，永永普寧云爾。」<sup>39</sup>

普寧寺占地三萬三千平方公尺，為圓形平面，中間大屋頂殿代表密教三部（佛部、金剛部和蓮花部），周圍有四大部洲（東勝神洲、南瞻部洲、西牛賀洲、北俱盧洲）、八中洲，四隅又建四座智金剛塔等。<sup>40</sup> 關於普寧寺的修建費用，可能是乾隆二十二年 (1757) 兩淮鹽商程可正等恭捐銀一百萬兩，奉旨：「著交熱河工程處銀二十五萬兩。」<sup>41</sup> 此寺建成後，乾隆皇帝與章嘉胡圖克圖等親臨其地，舉行慶祝典禮。並從蒙古各旗徵集僧人入寺學經。之後，來自準噶爾的蒙古僧人也被安置在這所寺院中。<sup>42</sup>

<sup>37</sup> 《清宮熱河檔案》第1冊，頁549。

<sup>38</sup> 同前書，第2冊，頁509-511。

<sup>39</sup> 張羽新，《清政府與喇嘛教》，頁384。

<sup>40</sup> 李海濤，〈「外八廟」的藏傳佛教文化〉，《承德民族師專學報》1997.3：6-9；土觀·落桑卻吉尼瑪著，陳慶英、馬連龍譯，《章嘉胡圖克圖若必多吉傳》（北京：民族出版社，1988），頁221。

<sup>41</sup> 乾隆朝〈內務府奏銷檔〉第239冊，乾隆二十二年九月十四日。內務府大臣三和等奏准修理熱河行宮觀音廟殿宇房間辦買物料，給匠夫等工價銀三萬五千九百三十兩五錢一分。普寧寺展砌牆垣包砌山石泊岸等項工程辦買物料，併給匠夫等工價領銀五千九百一十四兩四錢八分。〈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乾隆二十年五月一日至二十九日；乾隆二十六年二月一日至二十九日。

<sup>42</sup> 土觀·落桑卻吉尼瑪著，陳慶英、馬連龍譯，《章嘉胡圖克圖若必多吉傳》，頁221-222。

普寧寺為熱河重要寺廟，每年皇帝巡幸熱河時，舉行數百喇嘛唪經和跳步扎活動，故需常修繕。<sup>43</sup> 如乾隆二十九年（1764），普寧寺大殿粘修佛像重造等工估需工料銀二萬二千六百四十一兩四錢二分。乾隆三十二年（1767），熱河普寧寺大雄寶殿、須彌座成造佛像粘補陳設等項工程實淨銷一萬七千五百三十九兩四錢三分。<sup>44</sup> 乾隆五十八年，修理普寧寺廟等項工程用銀三十一萬九千五百一十九兩三錢。乾隆五十九年，鍍飾熱河普佑寺、普樂寺殿上銅頂，領頭等赤金二百八十六兩三錢三分。<sup>45</sup>（圖四）

普佑寺建於乾隆二十五年（1760），在普寧寺東側。主要建築有山門、大方廣殿、天王殿、法輪殿、經樓，是外八廟喇嘛的「經學院」。阿·馬·波茲德涅耶夫認為普佑寺仿照西藏寺廟建成，寺裡的佛像也全都是從西藏運來的。<sup>46</sup> 普佑寺於一九六四年遭雷擊起火，大部分建築被燒毀，現存山門和四座配殿，以及原置於羅漢堂的羅漢。

### 三·安遠廟

安遠廟建於乾隆二十九年（1764），是仿照新疆伊犁河北部固爾扎廟（俗稱金頂寺）舊制修建的，亦稱伊犁廟。位於武烈河東岸岡阜上、避暑山莊東北，占地面積二萬六千平方公尺。乾隆二十四年（1759），新疆準噶爾部的達什達瓦部二千餘人遷居承德，並在避暑山莊東山坡建造了一千多間房屋，使之安居。<sup>47</sup> 達什達

<sup>43</sup> 阿·馬·波茲德涅耶夫認為該寺是熱河唯一有跳步扎的地方，其實安遠廟也有跳步扎。參見《蒙古及蒙古人》，頁261。

<sup>44</sup> 《清宮熱河檔案》第1冊，頁550；乾隆朝〈內務府奏銷檔〉第290冊，乾隆三十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sup>45</sup> 同前書，第7冊，頁203；〈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乾隆五十九年五月一日至二十九日。根據伊齡阿奏摺，乾隆五十八年修熱河並喀喇河屯等處營房共計二千八百九十四間。

<sup>46</sup> 阿·馬·波茲德涅耶夫著，張夢玲等譯，《蒙古及蒙古人》，頁261。

<sup>47</sup> 根據孔麗等人研究，乾隆二十四年達什達瓦部眾到承德人數剩下二千一百三十六人，而四年前從伊犁出發時是六千多人；參見孔麗、李小強，〈外八廟中蘊含的民族精神〉，《承德職業學院學報》2007.2：163-166。一七六四年，清朝從徙居熱河的達什達瓦部眾中抽調五百名，加上北京厄魯特官兵二十五名，攜眷前往伊犁，置一昂吉，稱厄魯特左翼；參見馬大正、成崇德主編，《衛拉特蒙古史綱》（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2006），頁714。大學士傅恒奏熱河挑撥滿洲兵丁一千名，厄魯特兵五百名，調赴伊犁駐防，所有整裝盤費應請在戶部撥銀十萬兩解往熱河以備散給；〈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

瓦部眾被編為九個佐領，隸屬上三旗。<sup>48</sup> 原來固爾扎廟是準噶爾部眾每年夏天舉行宗教活動的場所，在阿睦爾撒納之亂中毀於戰火，故仿建之。乾隆三十年（1765）皇帝撰〈安遠廟瞻禮書事〉：「肖固爾扎之制，營建斯廟，名之曰『安遠』。集梵僧，演步踏，以慶歲事。」<sup>49</sup> 同來的十七名喇嘛也駐錫普寧寺，按月各支銀米。

阿·馬·波茲德涅耶夫描述：「現在的安遠廟是全熱河所有廟院中唯一的一座新建築，因為這座廟大約在三十年前曾被火燒掉，它的牆壁都已倒塌，但在它的旁邊又建起了一座三層樓的新廟。據說，這座新廟裡的房舍比舊廟裡的要少得多。」<sup>50</sup>

關於修建安遠廟的經費，寺廟殿宇房座等項需用銀十一萬二千一百九十五兩二錢六分；添安嘛呢杆，併平臺、村莊房等項需用銀一萬五千二百八十四兩九錢。乾隆三十年添築柵欄蓋房等項需用銀一千一百兩七錢一分。又三十一年內，添建臥碑僧房，並普度殿內供桌等共需銀十三萬六千兩五錢八分；此項銀兩係由領過養心殿庫銀支付。<sup>51</sup>（圖五、六）

#### 四・普樂寺

普樂寺建於乾隆三十一年（1766），面積二萬四千平方公尺。避暑山莊面對不遠處的磬錘峰，章嘉阿旺羅桑卻丹說：「那座岩峰是自在天的依止處，在那險要去處還有一座吉祥輪勝樂智慧的壇城。」乾隆皇帝命章嘉胡圖克圖在那座岩峰

---

究所現存清代內閣大庫原藏明清檔案》，登錄號185489-001，乾隆二十九年一月。乾隆三十一年欽奉恩旨賞給厄魯特牧廠占用熱河廳納糧民地五頃四十三畝；同上，登錄號083663-001，乾隆三十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sup>48</sup> 热河達什達瓦屬下男婦人等，均派鑲黃、正黃、正白三旗。以七十名作為一佐領，編設九佐領。每旗，佐領三員，總管一員，副總管一員，參領一員。每佐領下，驍騎校一員，領催四名，披甲四十六名，十戶，以十家長管轄。每旗揀派熱河協領一員，佐領一員，防禦一員，驍騎校一員，領催二名。官員銀米俱照現在品級，降一級減半支領。驍騎校藍翎，照六品減半支給。領催、披甲照滿洲領催、披甲錢糧銀米減半支給，一年一次支領，存儲副都統銀庫，按月支放。年底造冊，咨部叢銷。其俸餉米石，作為三季，於本處官倉支給。年底移咨內務府銷算。《大清會典事例》（收入《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2002〕，第802冊），卷二五一，頁54。

<sup>49</sup> 張羽新，《清政府與喇嘛教》，頁412-413。

<sup>50</sup> 阿·馬·波茲德涅耶夫著，張夢玲等譯，《蒙古及蒙古人》，頁262。

<sup>51</sup> 乾隆朝〈內務府奏銷檔〉第290冊，乾隆三十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的對面建立了一座勝樂立體壇城及佛堂等。<sup>52</sup> 壇城中供奉銅鑄勝樂王佛雙身像，男像面對磬錘峰，女像面對避暑山莊，藏密認為「定慧雙修，陰陽合一」才能成佛。

據乾隆皇帝自己的說法，普樂寺是供新疆厄魯特蒙古都爾伯特部，以及其他少數民族首領到承德朝覲時觀瞻。乾隆三十二年（1767）皇帝撰〈普樂寺碑記〉載：「新附之都爾伯特，及左右哈薩克、東西布魯特亦宜有，以遂其仰瞻，興其肅恭，俾滿所欲，無二心焉。」<sup>53</sup> 也就是說，達什達瓦部有安遠廟，乾隆皇帝也替都爾伯特等部眾建普樂寺。然而，哈薩克、東西布魯特等民族信仰伊斯蘭教，普樂寺碑文記載這兩個民族到熱河朝覲，應該不會到這寺廟禮佛，而是乾隆皇帝用來掩飾他修上樂密法。《章嘉胡圖克圖若必多吉傳》中提到，乾隆十年（1745）皇帝對章嘉說道：「朕欲學習密法，請給我傳授入乘法灌頂，還要把你的本尊神勝樂灌頂法傳授給我。」章嘉給乾隆皇帝傳授全部的「勝樂鈴五神」灌頂法。灌頂時，皇帝請章嘉胡圖克圖坐在高高的法座上，而皇帝自己坐在較低的座墊上，一直跪到灌頂結束。皇帝給章嘉胡圖克圖奉獻了一具鑲滿奇珍異寶的金質曼扎，並布施財物無算。<sup>54</sup> 皇帝學習佛法，跪在地上，頂禮章嘉胡圖克圖的腳。如此尊寵，令人難以想像。

《蒙古及蒙古人》記載：「普樂寺每月初一和十五都要舉行一次呼拉爾，附近寺院的喇嘛都來參加。」<sup>55</sup> 呼拉爾即法會的意思。普樂寺的建築相當宏偉，但用銀數量並不甚清楚，檔案中只有乾隆五十九年（1794）鍍飾熱河普佑寺、普樂寺殿上銅頂二座、塔頂八分領頭等赤金二百八十六兩三錢三分。<sup>56</sup>（圖七、八、九）

普樂寺隔河有永佑寺舍利塔，於避暑山莊內。乾隆二十九年（1764）建熱河永佑寺舍利塔工程用銀十三萬一千三百一十四兩四錢四分。乾隆三十六年（1771）又用銀二十萬九千二百四十兩三錢三分。<sup>57</sup> 乾隆五十一年（1786）修建永佑寺等

<sup>52</sup> 土觀·落桑卻吉尼瑪著，陳慶英、馬連龍譯，《章嘉胡圖克圖若必多吉傳》，頁295-296。

<sup>53</sup> 張羽新，《清政府與喇嘛教》，頁416-418。

<sup>54</sup> 土觀·落桑卻吉尼瑪著，陳慶英、馬連龍譯，《章嘉胡圖克圖若必多吉傳》，頁183。

<sup>55</sup> 阿·馬·波茲德涅耶夫著，張夢玲等譯，《蒙古及蒙古人》，頁262-263。

<sup>56</sup> 〈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乾隆五十九年五月一日至二十九日。

<sup>57</sup> 《清宮熱河檔案》第1冊，頁550；第2冊，頁388-390。

工程用銀三千一百九十六兩三錢。<sup>58</sup> 永佑寺供奉清聖祖和世宗的御容，不過康熙皇帝在此已轉換為無量壽佛的化身，乾隆皇帝的〈永佑寺碑文〉載：「我皇祖聖仁皇帝，以無量壽佛示現轉輪聖王，福惠威神，超軼無上。」<sup>59</sup> 永佑寺每月舉行三次供獻由喇嘛念經，而不採用滿洲的薩滿教祭禮。乾隆皇帝編《欽定滿洲祭神祭天典禮》把愛新覺羅家族的祭禮推動到其他氏族，<sup>60</sup> 却在熱河的家廟請喇嘛念經，違背祖宗家法。

## 五・普陀宗乘之廟

普陀宗乘之廟是藏語「布達拉宮」的漢譯，其意為觀音菩薩顯現說法的道場。普陀宗乘之廟由四十座佛殿、僧舍組成，占地二十二萬平方公尺，是外八廟中規模最大的一座。普陀宗乘之廟布局分三個部分：前部包括山門、碑亭、五塔門；中部包括琉璃牌坊、大紅臺、僧房等；後部是主體建築大紅臺及其周邊建築，大小共六十餘處。大紅臺全高四十三公尺，分上下兩部分。下面以白臺為基座，平面約一萬平方公尺，高近十八公尺。

乾隆三十六年（1771），普陀宗乘之廟建造四方亭、六方亭、八方亭魚鱗銅瓦等項，鍍金用金六千九百八十兩一錢一分、紅銅條十一萬五千八百九十六斤，辦買雜料及匠夫工價用銀五萬八千一百七十九兩九錢五分，自京城運送銅亭三座至熱河，僱覓抬夫共銀四千九百八十八兩七錢八分。<sup>61</sup> 廟中供奉銅佛三尊鍍金領頭等赤金一百零四兩一錢五分，還有上師本尊、諸佛菩薩、護法神等無數佛像。<sup>62</sup> 從乾隆三十一至三十六年，修建普陀宗乘之廟用銀一百四十一萬二千七百六十六兩一錢。可惜布達拉宮建好之後慘遭回祿，除了處分專管工程人員永和、三格、薩哈廉之外，亦查抄其家產。至三十七年（1772）核算修建的總工程費用，包括建造都罝殿亭樓臺塔等項，領過養心殿的庫銀、熱河道庫、古北口、崇文門、官

<sup>58</sup> 《清宮熱河檔案》第6冊，頁5。

<sup>59</sup> 張羽新，《清政府與喇嘛教》，頁369。

<sup>60</sup> 根據羅友枝的調查研究，截至一九八一年為止，居住在東北的六個穆昆（氏族）中，有些氏族的薩滿仍按照《欽定滿洲祭神祭天典禮》的規定舉行薩滿教祭禮；見氏著，*The Last Emperors*, pp. 240-241.

<sup>61</sup> 《清宮熱河檔案》第2冊，頁490-491。

<sup>62</sup> 〈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乾隆三十六年一月至六月。

員賠補銀等一百九十三萬六千七百九十八兩，用過金葉銅斤六千六百九十二兩八錢四分。<sup>63</sup>

乾隆四十年（1775），因紅牆閃裂坍塌重修普陀宗乘之廟大紅臺千佛閣，又用銀四十二萬零三百五十五兩三錢六分。<sup>64</sup> 中國傳統建築都是平面一、二層樓，普陀宗乘之廟高達十一層，可能當時下大雨或興建過於倉促，導致坍塌。所有辦事人員十七名分賠，全德、寅著兩人分賠四成，計銀十六萬六千一百六十二兩七錢九分，其餘二十四萬九千二百四十四兩一錢九分由管供大臣英廉、和爾經鵝、永和等分賠九萬九千六百九十七兩五錢三分。監督官員薩哈亮、石寶、額爾金布、常昇等分賠十四萬九千五百四十六兩五錢一分。<sup>65</sup> 乾隆五十六年（1791），又修理普陀宗乘之廟用銀三十萬兩。<sup>66</sup>

寺廟建築亦用金葉、紅銅為材料。乾隆四十一年（1776），普陀宗乘之廟都罌殿銅魚鱗瓦片脊料大項等項活計，都罌殿一座上下簷共計三連四連魚鱗瓦四千四百件、脊料五百三十二件、如意滴水六百一十六件；大頂一座及走獸獅馬隴溝等項，露明處全行鍍飾，計用金四千八百三十八兩七錢六分。又，改做隴溝活計共用紅銅三千一百四十二斤十一兩，折安脊料瓦片鍍金匠夫工價及辦買物料等計用銀八千六百七十八兩六錢四分。<sup>67</sup> 乾隆興修普陀宗乘之廟的經費超過北京附近的藏傳佛寺，此寺規模宏大、金碧輝煌，媲美西藏的布達拉宮，或許能使擬往西藏的蒙古王公轉到承德朝聖。

除了寺廟建築外，成做普陀宗乘之廟佛像也用許多金葉、紅銅。乾隆三十七年，成做驃子天王一尊、呀嗎達嘎一尊，用金葉一百零四兩一錢四分、紅銅條二千零五十七斤，工價物料銀二千二百四十八兩四錢。<sup>68</sup> 乾隆四十一年熱河普陀宗乘之廟南樓新造紫檀木塔內供奉銅胎及鍍金無量壽佛二千一百六十尊、鍍飾領頭等赤金一百三十三兩、紅銅條一千八百六十九斤十二兩、工料銀四千八百四十四

<sup>63</sup> 《清宮熱河檔案》第2冊，頁368, 469-470, 490-491。

<sup>64</sup> 同前書，第3冊，頁461。

<sup>65</sup> 同前書，第3冊，頁461-464。

<sup>66</sup> 同前書，第7冊，頁98。戶部撥出一百萬兩交熱河芳園居收貯。

<sup>67</sup> 乾隆朝《內務府奏銷檔》第344冊，乾隆四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曾經奏明節省一成辦理，計節省金四百八十三兩八錢八分，實用金四千三百五十四兩八錢八分。

<sup>68</sup> 還有白炭六千二百四十七斤、黑炭一萬零六十六斤、渣煤五千二百一十斤等；《清宮熱河檔案》第2冊，頁520-527。

### 賴惠敏

兩一錢一分。次年，又鍍金二次仍需頭等鍍金葉一百三十三兩六分。<sup>69</sup> 普陀宗乘之廟有許多壇城、大寶塔、供品以及西洋器物，世間珍奇寶物聚集一處，極為壯觀，乾隆五十四年（1789）內務府登錄寺廟陳設共有一千二百一十四項。<sup>70</sup> George Macartney 參觀之後，認為此廟裡陳設器物的質料都超過英國倫敦聖保羅大教堂。<sup>71</sup>

普陀宗乘之廟的琉璃牌坊的匾額上刻有皇帝御筆「普門應現」。普陀宗乘之廟落成後，章嘉胡圖克圖與哲布尊丹巴主持該廟落成典禮和千餘名僧眾集聚的祈願法會，皇帝也駕臨祈願法會。並從皇帝的府庫中撥給生活費用，供養僧人。<sup>72</sup> 此廟落成之際，恰逢由俄國伏爾加河流域萬里歸來的土爾扈特部首領渥巴錫趕到承德。渥巴錫與喀爾喀、內蒙古、青海、新疆等地少數民族的上族首領一起參加了盛大法會，一起為皇帝和皇太后祝壽。<sup>73</sup> 乾隆皇帝親筆寫了兩塊碑文〈土爾扈特全部歸順記〉、〈優恤土爾扈特部眾記〉矗立在普陀宗乘之廟的山門之內。（圖一〇、一一）

## 六・羅漢堂

乾隆三十八年（1773）在獅子園東邊建造羅漢堂廟一座，占地面積共一萬二千平方公尺。建築包括山門一座、天王殿一座、五間配殿二座、鐘鼓樓二座、田字房一座四十一間、僧房二座六間、看守房四座八間，共約用銀十萬三千五百六十五兩一錢四分。（參見表四）

<sup>69</sup> 〈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乾隆四十一年九月、十二月；乾隆朝〈內務府奏銷檔〉第346冊，乾隆四十二年六月十五日。

<sup>70</sup> 《清宮熱河檔案》第6冊，頁337-372。

<sup>71</sup> Cranmer-Byng, *An Embassy to China*, p. 135.

<sup>72</sup> 土觀·落桑卻吉尼瑪著，陳慶英、馬連龍譯，《章嘉胡圖克圖若必多吉傳》，頁329。

<sup>73</sup> 關於土爾扈特部東歸史實，參見張體先，《土爾扈特部落史》（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9）。

表四：羅漢堂修建費用

項目	費用（兩）	備註
木植共用銀	22,582.62	原 28,228.27 打八折
運木植車腳銀	472.00	
椴木用銀	565.64	
物料用銀	31,935.69	
工價用銀	24,647.20	
油畫工料銀	9,563.04	
裱糊工料用銀	41.26	
佛像陳設工料用銀	7,851.61	
銅作工料用銀	624.46	
槽活工料用銀	154.46	
鐵絲簷網工料用銀	1,188.50	
雨搭工料用銀	200.32	
琉璃脊瓦料銀	296.58	
辦買鼓明瓦旛寶蓋工料用銀	29.22	
拉運旗杆銅鐘行取物料等用銀	208.50	
栽種樹株銀	985.51	
取用張百灣木植水旱運價銀	818.07	
拉運圍場木植車腳銀	472.00	
起刨山勢運土堆山實用銀	969.72	
總計	103,565.14	

資料來源：《清宮熱河檔案》第3冊，頁90-128

乾隆皇帝曾南巡浙江海寧縣碧雲寺的羅漢堂，對該寺內的五百羅漢造像極為欣賞，於是下旨在承德建造了這座寺廟，並命名為「羅漢堂」。<sup>74</sup> 俄國使臣阿·

<sup>74</sup> 羅漢堂所供奉的羅漢，派匠役前往杭州成造，所用錢糧由杭州織造應交內務府盈餘銀兩內動支，共銀一萬六千兩。成造羅漢五百尊、三世佛、地藏、瘋僧濟顛、韋陀七尊；見《清宮熱河檔案》第2冊，頁494-495。西寧之子基厚路過蘇州，雇募得熟手匠役八十五名，在杭州又雇得四十餘名，共有匠役一百二十餘名，揀選乾燥香樟木植，備齊物料，率領匠役往海寧安國寺成做羅漢；見《清宮熱河檔案》第2冊，頁507。

馬·波茲德涅耶夫於清末至羅漢堂，他說蒙古人稱此廟為阿倫宗蘇默，它是一座兩層樓的漢式建築，這座殿宇完全空著，裡邊已不再舉行呼拉爾，也沒有喇嘛，連大門也被釘死了。<sup>75</sup> 清末羅漢堂還有殿宇，如今羅漢堂已經不存在了，五百羅漢也遷移至普佑寺。（圖一二）

## 七・廣安寺與殊像寺

廣安寺建於乾隆三十七年（1772），位於市區北郊，殊像寺以西，共占地一萬餘平方公尺。乾隆為了慶祝皇太后八十大壽，取「廣大廣安」之意，建立該寺。興建廣安寺的工程費用不清楚，乾隆四十七年（1782）員外郎天德奏報修理廣安寺戒臺殿宇等項工程，實淨銷銀三千八百零二兩五錢四分。嘉慶四年（1799）修理廣安寺等十處廟宇用銀一萬五千三百一十一兩五錢七分。<sup>76</sup>

乾隆三十九年（1774）建殊像寺，位於普陀宗乘之廟的西側，面積為二萬三千平方公尺。主要供奉文殊菩薩像，係仿照山西五臺山殊像寺和北京香山寶相寺建的。殊像寺誦習滿文經卷，由滿族喇嘛主持寺廟。張羽新認為這反映了清朝統治階層接受了藏傳佛教。<sup>77</sup>（圖一三）

## 八・須彌福壽之廟

乾隆四十五年（1780），皇帝七十歲生日，後藏政教首領班禪額爾德尼六世，帶領僧侶二千餘人，從後藏扎什倫布寺出發，途經青海、寧夏、歸化、多倫諾爾，長途跋涉到承德賀壽，乾隆命人仿班禪駐地日喀則的扎什倫布，為班禪建一行宮即須彌福壽之廟，面積三萬七千九百平方公尺。〈軍機處檔摺件〉載有須彌福壽之廟工程報銷各款清單。乾隆四十四年（1779）新建須彌福壽之廟都罡殿一座高三層計七十五間、四面群樓連頂上佛殿並西耳樓共六座計二百八十六間、生歡喜心重簷供佛樓一座高二層連平臺計五十九間、御座樓連頂上佛罩四座計一百二十九間、吉祥法喜重簷住宿樓一座高二層計七十六間、萬法宗源正客堂等樓四

<sup>75</sup> 阿·馬·波茲德涅耶夫著，張夢玲等譯，《蒙古及蒙古人》，頁259。

<sup>76</sup> 乾隆朝〈內務府奏銷檔〉第373冊，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二日；《清宮熱河檔案》第9冊，頁80。

<sup>77</sup> 殊像寺額設喇嘛五十缺，由熱河滿洲兵丁子嗣內挑取；張羽新，〈清政府與喇嘛教〉，頁197-198。

座計八十八間、副客堂一座計十三間、琉璃塔兩邊供佛平臺房並東西兩邊疊落各自白臺僧房二十二座計一百五十八間、三券白臺大山門一座佛殿三間、東西白臺山門二座佛殿六間、智光普照重簷碑亭一座，以上各殿宇樓房共四十四座計八百九十三間。須彌福壽之廟後有琉璃寶塔一座，除塔最下層即裳層為木造外，其餘七層塔身皆琉璃磚造。此廟工料佛像陳設供器，連官兵營房、種樹、修道路等共用銀八十三萬五千五百五十七兩七錢。所有都罋殿銅魚鱗瓦片等共用紅銅十二萬零一百六十三斤、金葉一萬五千三百一十五兩三錢五分，共行取白炭十五萬九千一百七十七斤，物料工價銀八萬零八百一十六兩。<sup>78</sup>

內務府奏銷檔向來都直接上呈皇帝硃批，須彌福壽之廟經費由軍機處奏報，應是來自戶部的經費。興建須彌福壽之廟的經費達百萬兩，其中部分經費來自高樸案內查抄的金銀玉器紬緞衣物變價銀共十三萬九千二百九十七兩六錢二分、又官員楊魁議罪銀二萬兩、安徽巡撫閔鄂元解交銀一萬四千零二十兩，皆撥給須彌福壽之廟工程處。<sup>79</sup>

六世班禪到熱河時，駐錫須彌福壽之廟，皇帝亦駕臨此廟看望班禪，恩賜佛經、佛像、佛塔等無數物品。乾隆皇帝傳諭章嘉胡圖克圖：「這座須彌福壽之廟必須按照後藏扎什倫布寺的規矩建立顯密教律，應從班禪大師的徒眾中選任一名好的堪布和領經師、格斯貴等。」章嘉胡圖克圖奉旨請示班禪大師，委任了堪布等僧職。<sup>80</sup> 朴趾源在《熱河日記》上提到：「扎什倫布者，西番語，猶言大僧居也。依山為苑，鑿岡斫麓，呈露山骨，自為裂崖斷壁，磊砌錯落，狀十洲三山，獸呀禽翹，雲崩雷鬱。有五空橋，自橋道皆城，其平皆刻龍鳳。緣道白石欄，曲折抵門。又有二角門，皆蒙古兵守之。入門鋪磚，為地階三道，白石欄刻皆雲龍。會一橋，橋五空。臺高五丈，周以欄干，皆文石雕海馬天祿，角端鱗角鬢

<sup>78</sup> 〈軍機處檔摺件〉（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編號028524，乾隆四十五年十月十六日。須彌福壽之廟佛像七十五尊裝藏，用六成色金、銀、小碎珊瑚、瑪瑙各五錢二分。打造須彌福壽之喇嘛念經應用銅壺、滿達海燈、鍾碟等項用工價銀四百五十八兩八錢。念經應用銀滿達一箇、壺一對共用銀七十兩。須彌福壽之廟念經應用傘股、靶鼓等項油飾辦買物料，及匠役工價車腳共須銀一百三十兩；〈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乾隆四十六年三月至五月。

<sup>79</sup> 《清宮熱河檔案》第9冊，頁80。有關高樸案查抄銀兩與官員議罪銀參見拙作，〈從高樸案看乾隆朝的內務府與商人〉，頁71-131。

<sup>80</sup> 土觀·落桑卻吉尼瑪著，陳慶英、馬連龍譯，《章嘉胡圖克圖若必多吉傳》，頁346-348。

蹄，皆從石膚爲色。臺上置二殿，殿皆重檐黃金瓦。屋上起行六龍，皆黃金軀。其圓亭曲榭、複樓重閣、危軒層寮，皆覆青綠紫碧琉璃瓦。」<sup>81</sup> 阿·馬·波茲德涅耶夫描述：「整座寺廟圍以很高的牆垣，牆內除了這座廟以外，還有一座很高的寶塔十分引人注目，這座寶塔裡也有一座佛殿。現在這座廟裡的喇嘛已不住在寺廟內，他們的僧舍都在寺廟的圍牆以外，照例由官家出錢建造，這座廟裡總共有一百五十名在冊喇嘛，總管所有熱河寺廟的堪布喇嘛也住在這裡。這個寺的俗名爲扎什倫布。道光末年，在這座廟旁邊興建了一座殿，俗稱行宮。」<sup>82</sup>（圖一四）

## 九・廣緣寺

廣緣寺建於乾隆四十五年（1780），位普佑寺東側，占地四千五百平方公尺。由普寧寺堪布喇嘛擦魯克奉旨設立，乾隆御題「廣緣寺」。今後殿已毀，其餘建築仍殘存。阿·馬·波茲德涅耶夫觀察廣緣寺裡邊有喇嘛員額三十名，這裡也是諾們汗的主管機關和金庫所在地。<sup>83</sup>

由以上討論可知，康熙皇帝和乾隆皇帝都在熱河建過寺廟，康熙時代興建溥仁寺、溥善寺。乾隆年間修建的藏傳佛寺經費，按照目前找到資料統計約四百八十六萬九千九百六十四兩，乾隆皇帝複製原來散布在中國各種款式的寺廟，使之成爲新的宗教中心。

## 肆・熱河地區的喇嘛與錢糧

熱河的藏傳佛寺型態各異，負責經營的喇嘛來源也不同，多數爲蒙古地區，其他少數來自四川、西藏。由蒙古各旗徵集僧人入寺學經的喇嘛人數最多，來自準噶爾的蒙古僧人也被安置在普寧寺中。<sup>84</sup> 屬於外蒙古的車臣汗部落、圖什業圖

<sup>81</sup> 朴趾源著，朱瑞平校點，《熱河日記》（上海：上海書局出版社，1997），頁184。

<sup>82</sup> 阿·馬·波茲德涅耶夫著，張夢玲等譯，《蒙古及蒙古人》，頁260-261。

<sup>83</sup> 同前書，頁261。

<sup>84</sup> 普寧寺分為顯宗扎倉和密宗扎倉，總堪布和各扎倉的喇嘛選任與雍和宮的規則基本相同；參見土觀·落桑卻吉尼瑪著，陳慶英、馬連龍譯，《章嘉胡圖克圖若必多吉傳》，頁221-222。

汗部落、三音諾彥部落、扎薩克圖汗部落，每部落選學藝喇嘛。內蒙古的哲里木盟、昭烏達盟、卓索圖盟、錫林郭勒盟、烏蘭察布盟、依克召盟亦選入學藝喇嘛若干名。<sup>85</sup>

第二種喇嘛來自四川。乾隆四十一年（1776）平定大小金川後，該區信仰奔布教（苯教）和寧瑪派（紅教）的喇嘛被送到熱河等地。上諭：「舒赫德奏川省解到喇嘛共三十名，除發交江寧二名外，其餘著發往熱河，餘各廟內酌量分別安插，交多鼐嚴行管束。如有脫逃等事，一面拿獲正法，一面奏聞。」<sup>86</sup> 大小金川戰後的善後事宜，將都甲喇嘛雍中澤旺、堪布喇嘛色納木甲木粲押解京師，處凌遲。廢除兩金川苯教，建廣法寺、勝因寺，派遣西藏黃教喇嘛桑宰敖特雜爾，並加恩賞賜班第達堪布名號，帶領徒眾前往廣法寺宏法，取代苯教。<sup>87</sup> 因此，清朝平大小金川後有二十八位喇嘛被發往熱河的寺廟中。

第三種喇嘛來自西藏。乾隆四十五年（1780）班禪額爾德尼到北京，因染天花去世北京的西黃寺。班禪的大弟子羅布藏敦珠布與手下的二十名班第，及西藏籍的隨從人員二十五名留在北京，皇帝授予羅布藏敦珠布充當須彌福壽之廟的扎薩克喇嘛頭銜。<sup>88</sup>

關於清政府供養熱河喇嘛的經費，根據阿·馬·波茲德涅耶夫訪問喇嘛所述：「朝廷現在（指清末）賦予寺召以呼和浩特土地的所有權，並允許把這些土地出租給市民，以此來代替以前撥給寺召的生活費。」但實際情況更為複雜。<sup>89</sup> 日本學者長尾雅人在一九四三年到內蒙古考察二、三座寺廟，他提到蒙古喇嘛廟的財力主要靠當地王侯貴族們供應，加上教民們的布施，似乎和清朝政府的關係不大。<sup>90</sup> 本文利用清代的檔案對熱河喇嘛錢糧問題做解釋。

<sup>85</sup> 《理藩部檔案》（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卷六〇二，光緒三十二年二月四日至三十四年二月四日。

<sup>86</sup> 《清宮熱河檔案》第4冊，頁5。

<sup>87</sup> 有關金川善後研究，參見曾唯一，〈乾隆平定金川後的善後事宜〉，《四川師大學報》1986.6：71-72；李鴻彬、白杰，〈評乾隆朝金川之役〉，《清史研究》1998.2：66-76。

<sup>88</sup> 金梁編纂，牛力耕校訂，《雍和宮志略》（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4），頁77。

<sup>89</sup> 阿·馬·波茲德涅耶夫著，張夢玲等譯，《蒙古及蒙古人》，頁89。

<sup>90</sup> 藏傳佛寺還有固定財產，如土地家畜等。一座廟佔有廣大的領地，擁有支持崇拜它的眾多教民，逐步形成一個財源圈。一座廟的各倉就是一個獨立的財團，組織龐大而嚴密，支撑著廟裡的一切經濟活動；見長尾雅人著，白音朝魯譯，《蒙古學問寺》（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2004），頁79。

## 一・喇嘛錢糧

熱河藏傳佛寺中，羅漢堂、廣安寺、普樂寺三個廟，朝廷「未安設喇嘛」，由內務府管理；而溥仁寺、溥善寺、安遠廟、廣緣寺、普佑寺、普寧寺、須彌福壽之廟、普陀宗乘之廟、殊像寺九座廟設八個管理機構（普佑寺附屬於普寧寺）由朝廷派駐喇嘛，理藩院給喇嘛度牒，其錢糧由戶部撥給。根據嘉慶朝《欽定理藩院則例》規定外八廟喇嘛有八個等級，堪布達喇嘛、達喇嘛、副達喇嘛、蘇拉達喇嘛、八錢至二兩格隆班第四等。熱河各喇嘛廟額缺：普陀宗乘之廟三百一十二缺、須彌福壽之廟一百零八缺、普寧寺三百二十四缺、殊像寺六十三缺、溥仁寺五十一缺、溥善寺四十九缺。<sup>91</sup> 總堪布一人、堪布達喇嘛二人、達喇嘛四人、副達喇嘛十一人、閒散喇嘛八人。普樂寺沒有喇嘛額缺，由普寧寺來的喇嘛看照佛堂、佛像和儀式用品。<sup>92</sup>

喇嘛的口糧一部分來自戶部，另一部分則由熱河官員採買。如乾隆三十七年（1772），普陀宗乘之廟每月食米三斗的喇嘛五十名，每月食米二斗的喇嘛二百五十名，還有鄂勒忒喇嘛處魯穆達林的徒弟三名，食米二斗。熱河普陀宗乘之廟喇嘛一年口糧約七百八十七石二斗。<sup>93</sup> 其中有一百名喇嘛的口糧是由北京扎薩克喇嘛印務處給予，其餘二百名由熱河地方官採買。除口糧外，還有餉銀，嘉慶十七年（1812）普寧寺喇嘛餉銀等共一萬一千兩。<sup>94</sup> 清末國力大衰，喇嘛錢糧遽減。根據光緒三十三年（1907）《理藩部第一次統計表》記載溥仁寺、溥善寺、廣緣寺、普寧寺、須彌福壽之廟、普陀宗乘之廟、殊像寺七個寺廟喇嘛三百六十四名，共領五成銀三千五百八十七兩二錢八分。喇嘛口糧占二成五，實支七百八十三石三斗。牛馬草豆折銀三百一十二兩八錢三分。<sup>95</sup>

清末時，熱河寺廟喇嘛的陞遷、調補和發放口糧都由京城喇嘛印務處掌管，因此熱河寺廟各推執事喇嘛長期駐京。<sup>96</sup> 热河普陀宗乘之廟喇嘛烏勒吉倉的口供

<sup>91</sup> 張羽新，《清政府與喇嘛教》，頁145。

<sup>92</sup> 承德文物局編，《承德普樂寺》，頁140。

<sup>93</sup> 《清宮熱河檔案》第2冊，頁472-473。

<sup>94</sup>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現存清代內閣大庫原藏明清檔案〉，登錄號136825-001，嘉慶十七年三月。

<sup>95</sup> 《理藩部第一次統計表》（收入天龍長城文化藝術公司編，《內蒙古史志》〔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微縮複製中心，2002〕），頁447-502。

<sup>96</sup> 根據李克域的研究，承德各廟在京住址如下：溥仁寺在東城交道口路南西菊胡同，有房

提到：「光緒三十三年，奉本廟達喇嘛錫林欽札布派小僧跟隨師爺多爾濟寧布赴土默特旗催蒙古錢糧，於十二月初三日回熱河本廟銷差。是月初六日又經本廟派赴京城催蒙古錢糧。」<sup>97</sup> 热河喇嘛口糧不僅倚賴清政府，亦需蒙古各旗盟長提供生活費，與北京喇嘛情況相同。<sup>98</sup>

表五：熱河喇嘛人數與錢糧

喇嘛稱謂	喇嘛人數	錢糧
堪布達喇嘛	2名	每位月銀 11.23 兩，米 6.07 石
達喇嘛	溥仁寺、普寧寺、普陀宗乘之廟、殊像寺設達喇嘛各 1 人	每位月銀 11.23 兩，米 6.07 石
副達喇嘛	溥善寺 1 名、普寧寺 4 名、安遠廟 2 名、普陀宗乘之廟 3 名、殊像寺 1 名、須彌福壽之廟 1 名	每位月銀 9.47 兩，米 5.02 石
蘇拉達喇嘛	普寧寺 3 名、安遠廟 1 名、須彌福壽之廟 1 名、廣緣寺 1 名	每位月銀 3.47 兩，米 2.25 石
二兩格隆、班第	352 名	每位月銀 2 兩，米 0.75 石
一兩五錢 格隆、班第	600 名	每位月銀 1.5 兩，米 0.2 石
九錢格隆、班第	6 名	每位月銀 0.9 兩，米 0.2 石
八錢格隆、班第	49 名	每位月銀 0.8 兩，米 0.2 石

資料來源：嘉慶朝〈欽定理藩院則例〉卷五六，頁 697-709；卷六〇，頁 770-772

遼寧省檔案館藏有民國年間熱河喇嘛的錢糧資料，民國四年（1915）三月份喇嘛餉大銀洋五百二十六元。三百一十五名喇嘛，每名月支一元六角七分。喇嘛

---

十二間，駐喇嘛二名。溥善寺、廣緣寺在雍和宮大街東板子門前諾門罕倉內，二廟共駐喇嘛三名。普陀宗乘之廟在雍和宮西牆外，有正房三間、東房五間，駐喇嘛二名。殊像寺在東四五道營胡同，有正房三間、西房二間，駐喇嘛二名。普寧寺在東四五道營胡同九號，分內、外二院，內院正房三間，外院南房三間，佔地面積七分四釐地，駐喇嘛三名，代辦安遠廟事物。須彌福壽之廟在東四香餽胡同七十一號、七十二號旁，分兩院，房屋九間，佔地面積約二畝。參見氏著，〈外八廟的喇嘛生活〉，《河北文史資料》39（1991）：186-192。

<sup>97</sup> 〈理藩部檔案〉卷五七四，光緒三十三年十二月。

<sup>98</sup> 參見拙作，〈清政府對北京藏傳佛寺的財政支出及其意義〉，頁16-17。

每季另領倉石米一百八十九石，每名每月餉米二斗，折領大洋七角三分。<sup>99</sup> 由此可知，熱河的喇嘛由乾隆年間一千餘人，到民初僅剩下三百一十五名，一九四八年喇嘛剩七十六名；喇嘛每月口糧約二元四角五分，其經費來源為熱河財政分廳，不再由中央負擔。根據日人村松梢風的觀察，湯玉麟統治時代喇嘛生活困頓，從事農業活動，過著半農半僧生活，在附近的土地栽植鴉片維生。<sup>100</sup>

其次，喇嘛亦由政府撥給香火地。如乾隆二十五年（1760）查丈熱河的陞科地有香火下則民地三十七頃八十六畝。<sup>101</sup> 還有蒙古貴族們布施的土地，僅普寧寺在隆化縣蘇木營子南溝一處，就有土地二頃多，年租十餘石。<sup>102</sup>

喬治·斯當東（George Thomas Staunton）《英使謁見乾隆紀實》一書記載喇嘛除了在廟裡修行外，還經常到廟外去替老百姓做佛事。<sup>103</sup> 北京的喇嘛也在百姓家喪事期間，在經壇上演奏有笙管噴吶的「喇嘛音樂」。<sup>104</sup> 平常家中佛堂請佛像，必須「裝臘」和「開光」。裝臘儀式是擇一黃道吉日，請喇嘛在神佛前持咒誦經，並以硃筆如法如儀地在神佛像點眼開光。通常在開壇前，先由放正領懺的喇嘛用硃筆在黃紙寫「唵、嘛、呢、叭、咪、吽」六字真言，放在銅佛像的腹內，表示「裝臘」。<sup>105</sup>

## 二・喇嘛賞銀

熱河普寧寺自乾隆二十四年（1759）建成後，每年皆有賞念經、跳步扎喇嘛銀一千餘兩。<sup>106</sup> 根據羅文華的研究，普寧寺跳步扎源自西藏南杰扎倉的跳羌姆

<sup>99</sup> 遼寧省檔案館編，《中國近代社會生活檔案·東北卷一》（桂林：廣西師範大學，2005），第18冊，頁197-200, 229-230。

<sup>100</sup> 村松梢風，《熱河風景》，頁93-98。

<sup>101</sup>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現存清代內閣大庫原藏明清檔案〉，登錄號026564-001，乾隆二十五年。

<sup>102</sup> 李克域，〈外八廟的喇嘛生活〉，頁189。作者認為蒙古貴族布施的土地，約有千頃，大部分在多倫、哈達、烏丹、巴里罕、朝陽、平泉、赤峰、隆化等旗縣。但如果喇嘛有那麼多土地，為何喇嘛人數從二千多名減少成三百餘名？

<sup>103</sup> 喬治·斯當東，《英使謁見乾隆紀實》（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97），頁356, 378。

<sup>104</sup> 金梁編纂，牛力耕校訂，《雍和宮志略》，頁331-332。

<sup>105</sup> 常人春，《老北京的民俗行業》（北京：學苑出版社，2002），頁247-248。

<sup>106</sup> 賞賜普寧寺喇嘛的銀兩來自關稅盈餘，如乾隆三十六年十一月至三十七年十月一年間，共羨餘銀八千七百五十二兩七錢一分。「奉旨：這所得羨餘銀賞普陀宗乘之廟念經喇嘛

舞，以藏曆十二月二十九日為中心的「除夕朵瑪」，這是五世達賴喇嘛創立的。另外，普寧寺跳步扎行頭中有銅邁達里（蒙語，即彌勒）像，這儀式是受到蒙古紀念彌勒活動影響。一年一度的彌勒節跳羌姆舞活動是蒙古地區最大的傳統宗教節日之一，彌勒紀念活動是康熙時期哲布尊丹巴一世留學西藏後引入蒙古地區。<sup>107</sup> 但是，普寧寺跳步扎時間都在七、八月，和年終或新年的時間不同。乾隆皇帝的生日為八月十三日，也稱為萬壽節，普寧寺念經跳步扎應是慶祝萬壽聖節，關於這問題詳述於後。<sup>108</sup>

〈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記載自乾隆三十七年（1772）起，每年的「恩賞銀兩清冊」賞普陀宗乘之廟等處念經喇嘛銀兩。<sup>109</sup> 以乾隆五十八年為例，列於表六。

---

二百二十名，每名銀一兩共二百二十兩。賞普寧寺念經喇嘛二百二十五名，每名五錢，共銀一百一十二兩五錢。賞普寧寺跳步扎喇嘛七百三十五名，每名一兩五錢，共銀一千一百零二兩五錢。又賞普陀宗乘之廟念經喇嘛等一千兩」。乾隆朝〈內務府奏銷檔〉第314冊，乾隆三十七年十月十日。

<sup>107</sup> 羅文華，〈寶華殿的陳設與宗教功能〉，《故宮學刊》3（2006）：398-421。

<sup>108</sup> 乾隆朝〈內務府奏銷檔〉第247冊，乾隆二十四年十月。

<sup>109</sup> 〈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乾隆五十八年九月一至三十日。

表六：熱河喇嘛賞銀

寺廟名稱	喇嘛人數	賞銀（兩）	共銀（兩）
溥仁寺	小喇嘛 49 名	1	49
安遠廟	小喇嘛 40 名	1	40
普寧寺	德木齊 5 名	2	1366.5
	格新貴 2 名	2	
	小喇嘛 300 名	1	
	萬壽節誦經喇嘛 883 名	1	
	跳步扎喇嘛 113 名	1.5	
普陀宗乘之廟	小喇嘛 300 名	1	300
須彌福壽之廟	小喇嘛 200 名	1	200
殊像寺	教習 5 名	2	60
	小喇嘛 50 名	1	
賞止雨喇嘛：須彌福壽之廟、普陀宗乘之廟每廟銀 30 兩；普寧寺、普佑寺、 殊像寺每廟銀 20 兩；溥仁 寺、安遠廟、溥善寺每廟 銀 10 兩			150

資料來源：乾隆朝〈內務府奏銷檔〉第 439 冊，乾隆五十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 三・香供銀

藏傳佛寺每天都有祭祀活動，所用藏香、蠟燭都有特定的單位提供經費。如溥仁寺香燈供獻銀由果園頭支出，普陀宗乘之廟的香供銀來自發商生息，其他如普寧寺、普佑寺、安遠廟、羅漢堂、殊像寺等寺廟的香供銀，則由稅課單位等支付。

### (一) 果園頭

掌儀司設果房負責供應祭祀、筵宴和宮內所需各種果品，編有果園頭和人丁繳納果供。溥仁寺建於康熙五十二年（1713），每年香供用銀四百零五兩係由內庫關領，於雍正元年（1723）核減銀一百四十二兩，每年辦買香供銀剩下二百六十三兩，並規定該項銀兩由果園頭六名各銀六十兩，共銀三百六十兩，作為溥仁寺等四處香供之資。<sup>110</sup> 光緒三十三年（1907）溥仁寺的香燈例供銀只剩下六十兩。<sup>111</sup>

### (二) 發商生息

內務府借錢給商人賺取利息稱為發商生息，乾隆時代商人借內帑孳生利息一年可以達數十萬兩，普陀宗乘之廟的香供銀即來自生息銀。該廟掛著高宗聖容玻璃掛龕，還有七世達賴喇嘛像七軸。<sup>112</sup> 乾隆皇帝自詔與達賴同為普陀宗乘之廟的佛，故該廟香供銀兩多於其他寺廟，自乾隆三十六年（1771）十一月發內帑銀八千三百三十兩，交熱河、八溝、塔子溝、四旗、喀喇河屯等五廳當鋪的商人孳生利息，按一分生息，每年應得息銀九百九十九兩六錢，閏年加增一個月的利息銀八十三兩三錢。<sup>113</sup>

### (三) 八溝等處稅課

普寧寺、普佑寺、安遠廟、羅漢堂、殊像寺等的香燈例供銀，由徵收八溝等處稅課項下支付。八溝稅務署於乾隆三十六年徵五行稅銀與斗稅銀共五千七百零一兩八錢，除雜費外共五千六百一十六兩三錢解交戶部。<sup>114</sup> 根據光緒朝熱河都

<sup>110</sup> 除了溥仁寺之外，其他三個廟為玉皇閣、斗母閣、湧翠岩等廟辦買香供二百兩五錢，雍正二年核減為九十六兩；《清宮熱河檔案》第3冊，頁195-197。

<sup>111</sup> 〈軍機處檔摺件〉，編號169180，光緒三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sup>112</sup> 《中國近代社會生活檔案·東北卷一》第19冊，頁297, 339。

<sup>113</sup> 《清宮熱河檔案》第4冊，頁72-73。熱河當商解交銀一百八十一兩三錢二分、八溝廳當商解交銀一百九十二兩二錢二分、塔子廳當商解交銀二百二十九兩八錢六分、四旗廳當商解交銀一百二十兩八錢八分、喀喇河屯廳當商解交銀五十五兩七錢九分。閏月交銀一千零八十二兩九錢；參見〈軍機處檔摺件〉，編號022014，乾隆四十三年十二月九日。

<sup>114</sup>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現存清代內閣大庫原藏明清檔案〉，登錄號028703-001, 032922-001，乾隆三十七年六月十日、乾隆五十二年四月十八日。五十一年徵稅為六千九百一十二兩七錢八分。

統呈報：「普寧寺、普佑寺、安遠廟、羅漢堂、殊像寺等八廟歲需香燈例供銀若干等項銀兩，由八溝司員在於徵收稅課項下，於每年封印前一總呈解。」<sup>115</sup>

#### （四）房地租

雍正年間調查內務府在北京和熱河的官房，營造司之官房共一萬零六百六十四間，其中熱河、喀喇河屯有房一百三十六間。<sup>116</sup> 热河副將百神保等交納鋪面房地基租銀一千六百五十兩四錢八分內，除熱河園內各處廟宇香燈供獻，並外圍獅子溝龍王廟等五處香供，年例實用過銀五百八十二兩三錢二分。<sup>117</sup>

根據遼寧省檔案館藏資料，民國四年（1915）三月份熱河各寺廟香燈例供銀計二百六十一兩一錢七分，按六六七折大洋三百九十一元五角六分（ $261.17 \div 0.667 = 391.56$  元）。其中普寧寺月支香供銀三十八兩五錢，普佑寺三十八兩五錢，殊像寺十五兩六錢七分，溥善寺三兩九錢二分，普樂寺十四兩一錢，安遠廟七兩八錢三分，羅漢堂七兩八錢三分，廣安寺七兩八錢三分，共月支銀一百三十四兩。須彌福壽之廟月支香供銀四十七兩、普陀宗乘之廟七十九兩九錢八分。<sup>118</sup> 這些香供銀兩皆由熱河財政分廳支付，可見清朝支付香供銀的果園頭、發商生息、稅課司和房地租給銀的制度形同虛設。

清代在熱河建寺廟或喇嘛錢糧、香供銀兩多半是依賴商業活動的經費。不過，乾隆以後各處的銀兩緊縮，未能按時提供經費，寺廟缺乏維修經費而逐漸破敗。

### 伍・熱河藏傳佛寺的支出及其意義

朴趾源〈黃教答問〉載：「皇帝年年駐驛熱河，熱河乃長城外荒僻之地也，

<sup>115</sup> 〈理藩部檔案〉卷六一六，光緒三十年四月九日。

<sup>116</sup>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雍正朝滿文硃批奏摺全譯（雍正元年至雍正三年十二月止）》（合肥：黃山書社，1998），上冊，頁279-280。暢春園有房五百七十四間，良鄉、涿州、房山、固安、昌平、通州、天津等州縣有房一千三百七十四間。通州有菜池六千五百二十七池，隨池土房五十四間。天津有菜池二千七百三十三池，隨池土房一百九十間。此外，人租住之房六千五百五十二間，開鋪子做買賣之房一千七百八十四間。此項一年所獲租銀粗算之，有二萬餘兩。

<sup>117</sup> 乾隆朝〈內務府奏銷檔〉第294冊，乾隆三十四年八月十一日。

<sup>118</sup> 《中國近代社會生活檔案・東北卷一》第18冊，頁197-200, 229-230。

天下何苦而居此塞裔荒僻之地乎？名爲避暑，而其實天子身自備邊，然則蒙古之強可知也。皇帝迎西番僧王爲師，建黃金殿以居其王，天子何苦而爲此非常僭侈之禮乎？名爲待師，而其實囚之金殿之中，以祈一日之無事，然西番之尤強於蒙古可知也。此二者，皇帝之心已苦矣。」<sup>119</sup> 因蒙古人信仰藏傳佛教，清朝在熱河建佛寺、迎班禪，與蒙古建立長期的和平關係，清代統治策略值得肯定。有許多學者討論過乾隆皇帝在承德建立藏傳佛寺來鞏固與蒙古的關係，本文則從皇帝巡幸支出、駐防，以及寺廟費用，討論清朝展現恩威並用的策略。

## 一・乾隆皇帝巡幸之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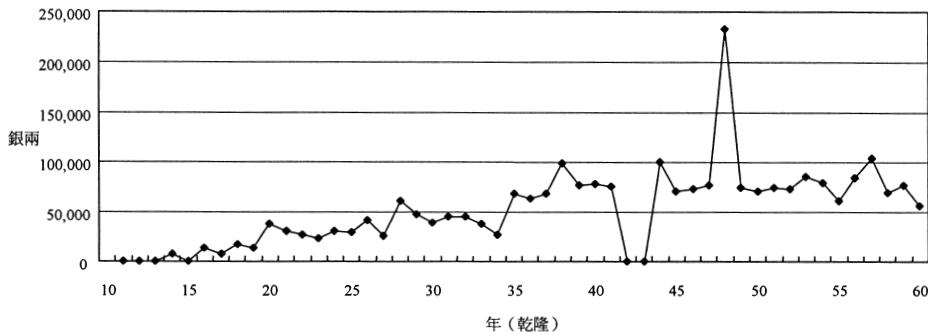
曾小萍研究乾隆皇帝南巡經費，她認爲此經費係來自省庫的正項收入、商人捐輸，以及閒款與罰金。皇帝巡遊的開支落在各省地方財政上，以江南地區的開支尤鉅。<sup>120</sup> 實際上，乾隆皇帝巡幸熱河時，採取蠲免稅額百分之三十方式。如乾隆六年（1741）上諭：「本年應徵額賦酌量蠲免統計十分之三。」<sup>121</sup> 此後每次巡幸皆蠲免額賦。皇帝又說：「巡幸所至，一帑一粟不取於民，源於內府。」<sup>122</sup> 〈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記載皇帝巡幸由內務府支付載物大車的車價約二萬兩，隨往熱河的領侍衛內大臣、侍衛、章京都有隨圍期間的「幫銀」。太監有每日「盤費銀」。譬如，乾隆六十年（1795）內閣和六部官員賞銀一萬五千四百四十四兩，而領侍衛內大臣和侍衛等不過二百三十六人領二萬五千二百三十七兩五錢，太監四百六十二名領銀五千七百一十四兩五錢。內廷人員領銀約外朝官員兩倍，這也可看出皇恩浩蕩，內外有別。關於內務府銀庫支付巡幸費用參見圖一五。乾隆三十五年（1770）以前，皇帝巡幸費用約在五萬兩以內，三十五年以後則超過五萬兩，其中四十八年（1783）超過二十萬兩，因該年巡幸至盛京花費較爲龐大。

<sup>119</sup> 《熱河日記》，頁184。

<sup>120</sup> 曾小萍著，董建中譯，《州縣官的銀兩》，頁271-272。

<sup>121</sup> 《清宮熱河檔案》第1冊，頁194。

<sup>122</sup> 中國人民大學清史研究所、中國人民大學檔案系中國政治制度史教研室合編，《清代的旗地》（北京：中華書局，1989），中冊，頁823。



圖一五：皇帝巡幸熱河支出

皇帝巡幸經費有一部分是來自發商生息。乾隆三十三年（1768）軍機大臣等奏，皇室恒足當舖等七家因錢價太賤，京城民間當舖過多，以至於獲利不足一分，故將架本及銀錢房價等共二十九萬一千二百餘兩止當回贖，將九萬一千二百餘兩交廣儲司；其他二十萬兩由長蘆、兩淮鹽政借給商人，按一分起息。上諭：「查兩淮原有生息本銀六十萬兩，每年交息銀十萬八千兩，長蘆原有生息本銀四十一萬兩，每年交息銀五萬，俱解內務府以備皇上巡幸賞錫之用。」<sup>123</sup> 由此可知，乾隆三十三年以前，皇帝巡幸賞賜和支給侍衛隨圍幫貼住班盤費是由當舖的獲利銀而來；三十三年以後則改由鹽商生息銀支給。兩淮和長蘆鹽商每年交生息銀十六萬兩，供皇帝巡幸侍衛的隨圍幫貼銀兩，也包括賞賜王公和喇嘛銀兩等。

皇帝巡幸時需用大車則由莊頭提供，乾隆二十七年（1762）規定會計司所屬口內大糧莊頭共六百十三名、熱河總管所屬口外大糧莊頭共一百三十六名、錢糧衙門所屬錢糧莊頭共五百六十三名，揀選為人妥實、勤務農業、善為營運者，將此官中八百輛分交口內大糧莊頭等三百八十輛、錢糧莊頭等二百二十輛、口外大糧莊頭等二百輛，平時聽其拉載貨物營運生息，以為餵養馬驥之費。每遇巡幸之時，量其足用票傳。每大車一輛需膳壯馬驥四匹，計造車買馬驥器具諸費每車一

<sup>123</sup> 《清宮熱河檔案》第2冊，頁82-83。

輛應給銀一百二十兩，大車八百輛共需銀九萬六千兩。每車一輛每日行程給腳價銀七錢二分，守候住宿給銀五錢二分。<sup>124</sup>

根據彭嘉楨的研究，乾隆六年（1741）至六十年（1795）間，巡幸避暑山莊共四十九次。其中十九年（1754）巡幸二次，巡幸年份實際為四十八年，一般都在七、八月間。<sup>125</sup> 皇帝的扈從官員兵丁隨圍人數約有五千至七千名。隨圍的蒙古王公包括喀喇沁、土默特、翁牛特、科爾沁、巴林、敖漢等旗，其屬下官兵約二千餘人。除了喀喇沁之外，其他各旗都是圍場附近的部落。<sup>126</sup> 阿·馬·波茲德涅耶夫提到：「乾隆皇帝要求所有前來瞻禮的蒙古扎薩克，從王到一等台吉，都必須到須彌福壽之廟禮拜，他們不能走近佛像，而只能在殿前大紅臺上跪拜；隨同這些王公貴族們前來的其他官員只可在琉璃牌坊瞻叩；而其餘的蒙古人則連廟門也不准進。」<sup>127</sup> 熱河藏傳佛寺為宗教信仰中心，蒙古王公都必須到此膜拜。

許多學者討論外八廟是用來懷柔邊疆部族的手段，<sup>128</sup> 但從〈起居注冊〉稿本以及《章嘉胡圖克圖若必多吉傳》等資料，卻可以看到乾隆皇帝的信仰。〈起居注冊〉載乾隆三十四年（1769）七月十七日丁酉「上詣溥仁寺、溥善寺、普樂寺、安遠廟拈香」。十八日戊戌「上幸獅子園法林寺拈香」。二十一日「上詣普寧寺拈香」。<sup>129</sup> 乾隆四十年（1775）六月初三日己卯「上詣溥仁寺、普佑寺、安遠廟拈香」。初四庚辰「上詣普陀宗乘之廟、廣安寺、羅漢堂拈香」。初五「上詣普寧寺拈香」。初八甲申「上詣殊像寺落成瞻禮」。<sup>130</sup> 乾隆皇帝至寺廟拈香活動在定本〈起居注冊〉都被刪除，或許他不想讓漢人看到他的宗教活動。

從〈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更可以看到皇帝生日前後，紫禁城內的中正殿、慈寧宮、雨花閣，北京城的嵩祝寺、法淵寺、弘仁寺、閻福寺、仁壽寺等都舉行法會，替皇帝祈福。〈內務府呈稿 中正殿念經處〉檔案記載，八月十二日

<sup>124</sup> 乾隆朝〈內務府奏銷檔〉第260冊，乾隆二十七年一月十日。

<sup>125</sup> 彭嘉楨，《清代熱河地區之巡幸活動與區域發展關係之研究》，頁60-62。

<sup>126</sup> 同前書，頁68-70。

<sup>127</sup> 阿·馬·波茲德涅耶夫著，張夢玲等譯，《蒙古及蒙古人》，頁89。

<sup>128</sup> 李克域認為清朝歷代皇帝對藏傳佛教的重視和崇敬都是為了安撫蒙古；參見氏著，〈避暑山莊的佛教文化〉，頁13-21。

<sup>129</sup> 〈乾隆朝起居注冊〉（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稿本），乾隆三十四年七月下。

<sup>130</sup> 同前書，乾隆四十年六月上。

起至十六日弘仁寺、仁壽寺等唪「無量壽佛經」五日，需用大小手帕二千個、麥麵二十斤、木柴二十斤、紫草八兩、奶油二斤、高香二束。每處放烏卜藏用白米、餚餚桌、箭、小鏡、五色杭紬、寶石末、黑炭等。這法會還準備胡圖克圖的小床兩張，殿內鋪滿黑毡。<sup>131</sup>〈內務府現行則例〉記載：「十五年正月掌儀司移文據正殿管理念經處咨，按萬壽聖節之日每月十三日派喇嘛五十名，在雨花閣唪經一日，用散茶二觔八兩。再預日派喇嘛二名成造巴苓每月十二日，一日用散茶一兩六錢，唪經做巴苓每名一日分例散茶八錢，俱照此例得給。」<sup>132</sup>甘珠爾瓦·呼圖克圖曾提到巴苓高約三尺，立體三角形，染成紅色。在它三面的邊上，用線刻出火焰形狀，誦經時，把它放在前面，誦經完了，把它放在極旺盛的火裡火化。在讀某一種經，供奉某一尊佛或某一位護法時，都有不同的巴苓作為供品。有時也用它作為某一種特定象徵。<sup>133</sup>放烏卜藏用鐵爐燃燒木炭、松柏枝、寶石末等物，以消災祈福。《清代雍和宮檔案史料》有許多法會活動的器材紀錄，期待日後繼續研究。<sup>134</sup>

《章嘉胡圖克圖若必多吉傳》提到：「大皇帝六十誕辰，為了給自己祈壽而修建了內供一萬尊無量壽佛的萬佛寺，以章嘉國師為首的駐京喇嘛及許多徒眾為之開光祝賀。章嘉國師為慶祝大皇帝六十壽辰的典禮奉獻了大量禮品。」次年，修建普陀宗乘之廟，章嘉國師和哲布尊丹巴活佛一起前往熱河，主持普陀宗乘之廟落成典禮和千餘名僧眾集聚的祈願法會，皇帝也駕臨祈願法會。<sup>135</sup>《六世班禪洛桑巴丹益希傳》記載乾隆四十五年（1780）皇帝生日，班禪到熱河和章嘉胡圖克圖等大喇嘛高誦《薰煙儀軌中論》、《怙主無量壽慧念誦儀軌》、《白度母頌》、《火祭法》等，祝願大皇帝萬萬歲。<sup>136</sup>班禪和各大喇嘛誦經祈求皇帝

<sup>131</sup> 〈內務府呈稿 中正殿念經處〉（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第12包，卷一四，乾隆二十五年十二月十四日。

<sup>132</sup> 內務府輯，〈內務府現行則例〉（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抄本），「廣儲司」。

<sup>133</sup> 札奇斯欽·海爾保羅撰述，《一位活佛的傳記——末代甘珠爾瓦·呼圖克圖的自述》（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3），頁75, 100。

<sup>134</sup>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雍和宮管理處合編，《清代雍和宮檔案史料》（北京：中國民族攝影藝術出版社，2004）。

<sup>135</sup> 土觀·落桑卻吉尼瑪著，陳慶英、馬連龍譯，《章嘉胡圖克圖若必多吉傳》，頁324-329。

<sup>136</sup> 嘉木央·久麥旺波著，許得存等譯，《六世班禪洛桑巴丹益希傳》（拉薩：西藏人民出版社，1990），頁502。

「蓮足永駐」，在須彌福壽之廟的後面建造「萬壽琉璃塔」。乾隆皇帝將「當今皇帝萬歲萬歲」的牌位放在布達拉宮、塔爾寺等地，原來他和秦始皇一樣，都在追求長生不老。

乾隆皇帝要求朝鮮的使者拜謁班禪額爾德尼，在朴趾源《熱河日記》載：「軍機大臣初言皇上也叩頭，皇六子也叩頭，和碩額駙也叩頭，今使臣當行拜叩。使臣朝既，爭之禮部曰：『拜叩之禮行之天子之庭，今奈何以敬天子之禮施之番僧乎？』爭言不已。禮部曰：『皇上遇之以師禮，使臣奉皇詔，禮宜如之。』使臣不肯去，堅立爭甚力。尙書德保怒，脫帽擲地，投身仰臥炕上，高聲曰：『亟去亟去！』手摩（麾）使臣出。」<sup>137</sup> 朝鮮使臣對清人舉朝上下禮敬班禪的行為表示抗拒。

## 二・地方軍事財政支出

定宜莊教授認為熱河、察哈爾兩處駐紮重兵對北京防衛起著重大作用，亦屬控制蒙古的軍事體系。清朝沿襲明代九邊，設置南線，熱河、察哈爾、綏遠城為三處重要駐防所在。<sup>138</sup> 雍正年間始於熱河、喀喇河屯、樺榆溝設立八旗駐防，兵丁八百名。乾隆三年（1738）增駐防兵一千名，到乾隆三十二年（1767）時，共有駐防滿洲兵一千五百九十五名、蒙古兵四百零五名。嘉慶十七年（1812）熱河都統支領官兵俸餉等銀十七萬零四百一十四兩六錢。<sup>139</sup>

陳鋒教授研究清代的軍費，討論雍正中期全國的軍餉總數為一千九百萬兩，雍正末期約二千六百萬兩左右。各直省兵餉來自地丁銀，也從關稅、鹽課項下撥支一部分。<sup>140</sup> 热河地區的兵餉是由起運戶部錢糧中支銷，兵丁分撥旗地則交由莊頭耕種。熱河於康熙年間設莊頭一百三十六名，分布於今灤平、豐寧、寬城、平泉、承德、隆化縣和雙橋區等七縣。最初每位莊頭給地三十五頃，按頭等莊頭之例納糧二百五十石，熱河地區常發生洪水氾濫，莊頭土地被水沖沙壓，莊頭等第淪為二等、三等、四等。據熱河總管書魯呈報，嘉慶元年（1796）口外應報額

<sup>137</sup> 《熱河日記》，頁185。

<sup>138</sup> 定宜莊，《清代八旗駐防研究》（瀋陽：遼寧民族出版社，2003），頁85-86。

<sup>139</sup>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現存清代內閣大庫原藏明清檔案〉，登錄號136825-001，嘉慶十七年三月。

<sup>140</sup> 陳鋒，《清代軍費研究》（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1992），頁201。

地糧二萬八千五百二十五石、應交兵丁地畝糧五千四百一十九石七斗、莊頭盈餘地畝糧一千七百八十一石，共應交三萬五千七百二十五石八斗。除了交雜糧與莊頭名下地畝被水沖淘開除糧外，實徵糧三萬一千六百四十三石，每糧二石折米一石，共徵米一萬五千八百二十一石六斗。<sup>141</sup>

表七：熱河莊頭人數與納糧數

莊頭納糧	莊頭人數	共計
250石	59	14,750石
225石	15	3,375石
200石	26	5,200石
175石	17	2,975石
150石	8	1,200石
125石	6	750石
100石	2	200石
75石	1	75石
共計	134	28,525石

資料來源：中國人民大學清史研究所、中國人民大學檔案系中國政治制度史教研室合編，《清代的旗地》上冊，頁477-479

上述「應交兵丁地畝糧」是來自莊頭承種兵丁地畝。乾隆五十年（1785）熱河圍場兵丁除了每月賞銀二兩之外，撥給正白、鑲白、鑲紅、正藍、鑲藍五旗兵丁養贍地一百二十畝，兵丁不善耕種交由莊頭耕種收取地租，故有莊頭應交兵丁地畝糧一項。<sup>142</sup> 阿·馬·波茲德涅耶夫提到：「我在熱河的時候，戰列八旗兵人數為二千二百人，此外還有約二千五百名值勤守衛離宮的衛戍部隊。所有這些

<sup>141</sup> 中國人民大學清史研究所、中國人民大學檔案系中國政治制度史教研室合編，《清代的旗地》上冊，頁477-479。

<sup>142</sup>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現存清代內閣大庫原藏明清檔案〉，登錄號026564-001，乾隆二十五年十二月；登錄號094440-001，乾隆五十四年十一月十五日。莊頭額糧地之外，又有莊頭盈餘地畝糧。莊頭歷年陸續開墾官莊附近的荒地，原先是不納糧。乾隆十五年（1750）親丁于寶首告莊頭餘地有一千餘頃，此事由會計司委員查丈，莊頭報出餘地一千二百零四頃九十八畝，於本年照例納糧，每晌（一晌為六畝）應徵糧八千零三十三石。見中國人民大學清史研究所、中國人民大學檔案系中國政治制度史教研室合編，《清代的旗地》上冊，頁455-476；《清宮熱河檔案》第1冊，頁360-362。

士兵在城裡都享有特權：他們免交任何捐稅；不僅領取餉銀，還可以從賞給他們的熱河四郊的土地上收取地租。」<sup>143</sup>

其次，熱河的軍事地位逐漸重要，駐防軍隊的支出比起浙江駐防來說卻低得多。乾隆三十六年（1771）浙江駐防滿洲蒙古官兵並綠旗官兵俸餉米折馬匹料草等項估需銀九十萬一千零九十三兩。<sup>144</sup> 浙江地丁錢糧賦稅總額為二百七十一萬三千六百五十七兩，兵費即占賦稅的百分之三十六點九。<sup>145</sup> 當時滿城營官兵三千多人，支出約二十萬兩。浙江綠營軍隊為六萬二千五百人，支出約八十萬兩。<sup>146</sup> 根據曾小萍研究，清代駐防的軍餉經費幾乎都來自賦稅的存留部分。浙江存留賦稅為七十三萬二千零五十四兩，顯然不敷所需，雍正五年（1727）增加地方藩庫存儲銀兩十萬至二十萬不等。乾隆四十一年（1776）浙江藩庫分配到三十萬兩銀。<sup>147</sup> 儘管藩庫增至百萬兩，軍費仍佔大半，地方行政衙門開銷增多則必須依賴火耗、規費，以及各種名目的苛捐雜稅，造成地方財政問題。

康熙、乾隆於熱河興建藏傳佛寺經費大概五百萬兩，但喇嘛每年的餉銀為一萬餘兩，遠低於駐防兵丁餉銀。而熱河駐防為長城口外，與蒙古疆界相連，駐防兵餉卻低於江南，與明代萬曆年間邊鎮餉銀動輒八百多萬兩相差甚多。<sup>148</sup> 說明清代對蒙古恩威並用的政策，降低武備軍費。

## 陸・結論

過去，學者對於內務府與戶部的財政問題有不同論述，劉翠溶教授認為清初順治、康熙朝，內務府與戶部兩者權限並未絕對的劃分，經費也互有往來。而曾

<sup>143</sup> 阿·馬·波茲德涅耶夫著，張夢玲等譯，《蒙古及蒙古人》，頁264。

<sup>144</sup> 清·范承謨，〈撫浙奏議〉，收入劉可書編，《范忠貞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1983），卷二，頁20。浙江省乾隆三十六年駐防滿洲蒙古官兵並綠旗官兵俸餉米折馬匹料草等項估需銀九十萬一千零九十三兩；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現存清代內閣大庫原藏明清檔案〉，登錄號029879-001。

<sup>145</sup> 《欽定古今圖書集成會》，轉引自張大昌，《杭州八旗駐防營志略》（臺北：文海出版社，1971），卷一六，頁509。

<sup>146</sup> 參見拙作，〈從杭州滿城看清代的滿漢關係〉，《兩岸發展史研究》5（2008）：37-89。

<sup>147</sup> 曾小萍著，董建中譯，《州縣官的銀兩》，頁29, 162。

<sup>148</sup> 賴建誠，《邊鎮糧餉：明代中後期的邊防經費與國家財政危機（1531-1602）》（臺北：中央研究院，2008），頁276-278。

小萍則認為皇室內府與國庫分開，反映了內廷和外朝有著明晰的劃分。本文以熱河地區的經費為例，內務府撥款戶部和熱河兵備道的情況，與清代地方經費來自火耗不同。其次，曾小萍認為皇帝南巡經費來自省庫的正項收入、商人捐輸，以及閒款與罰金，而本文從內務府銀庫經費支出，可以看到皇帝巡幸熱河來自發商生息銀兩。

乾隆皇帝在北京興建藏傳佛寺的時間集中在乾隆十六年（1751）到二十五年（1760），而熱河的寺廟則在乾隆三十六年以後興建經費增多，尤其普陀宗乘之廟和須彌福壽之廟規模之大，加上裝飾耀眼的金頂，經費支出超過百萬兩，皆與內務府收入增加有關。兩淮鹽引案發生後內務府獲得千萬兩以上的財富，皇帝建寺廟更是極盡鋪張。若與元代和明代作比較，兩代皇帝在京師供養大量藏僧，頻繁舉辦佛教法事、興建寺廟、造塔，造成國家財政危機；在清代則改由內務府支付，未成為國家財政負擔，且因迎合蒙古人的信仰，長期維持邊境安寧，有別於明代與蒙古對峙的局勢。

乾隆皇帝巡幸雖有助於熱河地區開發，但開發旗地三千餘頃，對於稅收增加有限，統治蒙古地區，大喇嘛及其徒眾由官府支給口糧，經費來自戶部和內務府的銀兩。相較之下，清前期西藏有寺廟三千七百多座，佔耕地面積一百一十八萬畝，為全西藏耕地總面積的百分之三十九，佔有佃農十數萬人。<sup>149</sup> 清朝在北京和承德的藏傳佛寺，其興建費用和供養喇嘛經費不來自民間，並未與民爭田。

乾隆皇帝仿製西藏藏傳佛教中心——達賴的布達拉宮與班禪所居扎什倫布寺——再現原型建築的意義和功能，使熱河成為蒙古部族信仰的中心。蒙古王公等朝覲時對外八廟之雄奇壯麗嘆為觀止，普陀宗乘之廟供奉著達賴喇嘛和乾隆皇帝畫像，無形中蒙古的宗教信仰中心從西藏轉移到熱河。朴趾源描述乾隆皇帝七十歲生日「四方貢獻幅湊并集，車馬橐駝晝夜不絕，殷殷轟轟，勢如風雨」、「北出長城，晝夜兼行，道見四方貢獻車可萬輛。又人擔駝負轎駕而去，勢如風雨。其扛而擔者，物之尤精軟云每車引馬騾六七頭，轎或聯扛駕四騾，上插小黃旗，皆書『進貢』字」。<sup>150</sup>

《清宮內務府造辦處檔案總匯》記載乾隆皇帝曾製作大量的佛教器物，外八廟現今雖有些損毀，從留下來的各種寺廟陳設檔案，包括金銀銅器、紫檀、楠

<sup>149</sup> 陳慶英、高淑芬主編，《西藏通史》（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03），頁349。

<sup>150</sup> 《熱河日記》，頁123, 249。

木、西洋式佛龕等，都可以見證十八世紀寺廟輝煌的歷史。<sup>151</sup> 乾隆皇帝建造普寧寺，為他生日舉行唪經和跳步扎活動；利用普樂寺來修上樂密法；在永佑寺替祖先舉行供獻由喇嘛念經；普陀宗乘之廟掛著高宗聖容以及七世達賴喇嘛像；須彌福壽之廟建造萬壽琉璃塔等，都反映出乾隆皇帝的宗教信仰。（圖一六）

（本文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通過刊登）

## 後記

本文為國科會補助「清乾隆帝與藏傳佛寺」（計畫編號 NSC95-2411-H-001-062-MY2）第二年計畫，執行計畫期間曾在2007年8月1至7日參加中國社會科學院邊疆研究中心主辦的「海峽兩岸清代伊犁將軍研究學術討論會」，會後參觀新疆聖佑廟以及〈格登山記功碑〉等。2008年5月與郭松義教授、孫愛成教授、定宜莊教授、劉小萌教授等至承德考察外八廟，承蒙北京故宮博物院羅文華教授、郭福祥教授、承德文物局張斌翀教授、外八廟彭俊波教授、李然教授等協助，謹此致謝！本文承蒙三位審查人惠賜寶貴意見及劉錚雲教授斧正，助理曾堯民、王士銘同學協助資料蒐集，謹此一併致謝。

<sup>151</sup> 見《清宮內務府造辦處檔案總匯》。《中國近代社會生活檔案·東北卷一》第19-25冊為「熱河園庭管理與器物清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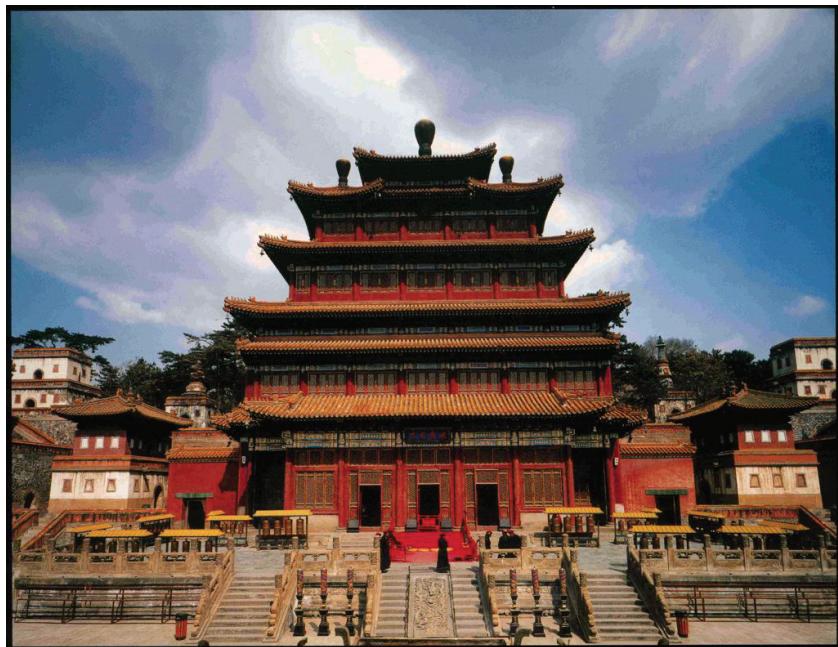
賴惠敏



圖二：溥仁寺慈雲普蔭殿（陳克寅編，《承德覽勝——避暑山莊與外八廟》  
〔北京：中國旅遊出版社，2001〕，頁86）



圖三：溥仁寺三世佛（陳克寅編，《承德覽勝》，頁87）



圖四：普寧寺大乘之閣（陳克寅編，《承德覽勝》，頁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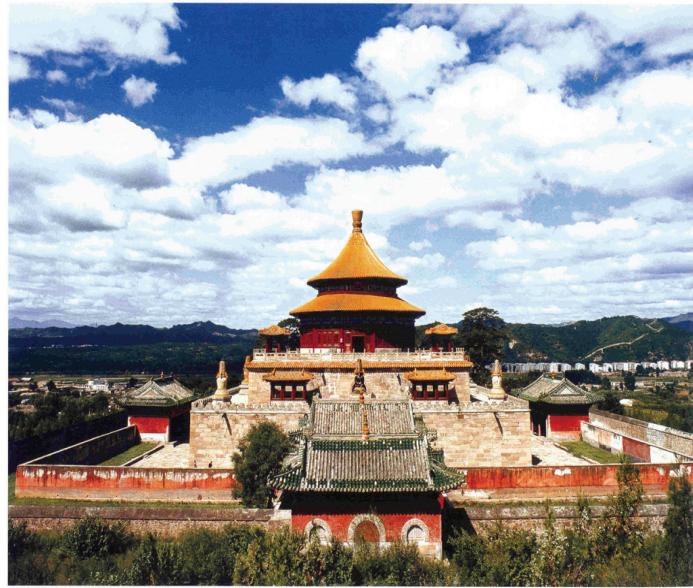


圖五：安遠廟（作者拍攝）

賴惠敏



圖六：安遠廟壁畫（作者拍攝）



圖七：普樂寺（承德市文物局編，《承德普樂寺》，頁66）



圖八：普樂寺上樂王佛（陳克寅編，《承德覽勝》，頁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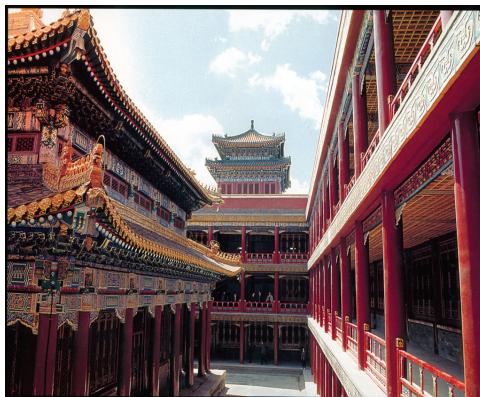


圖九：磬錘峰（作者拍攝）

賴惠敏



圖一〇：普陀宗乘之廟大紅臺（陳克寅編，《承德覽勝》，頁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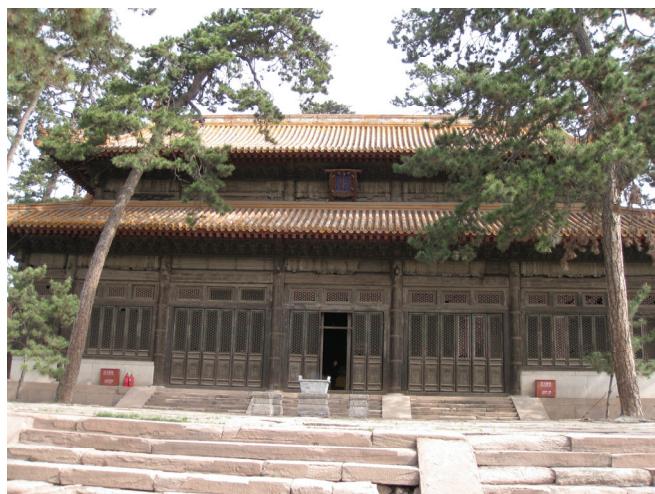


圖一一：普陀宗乘之廟群樓（陳克寅編，《承德覽勝》，頁69）



圖一二：羅漢堂之羅漢（劉愛民，《中國承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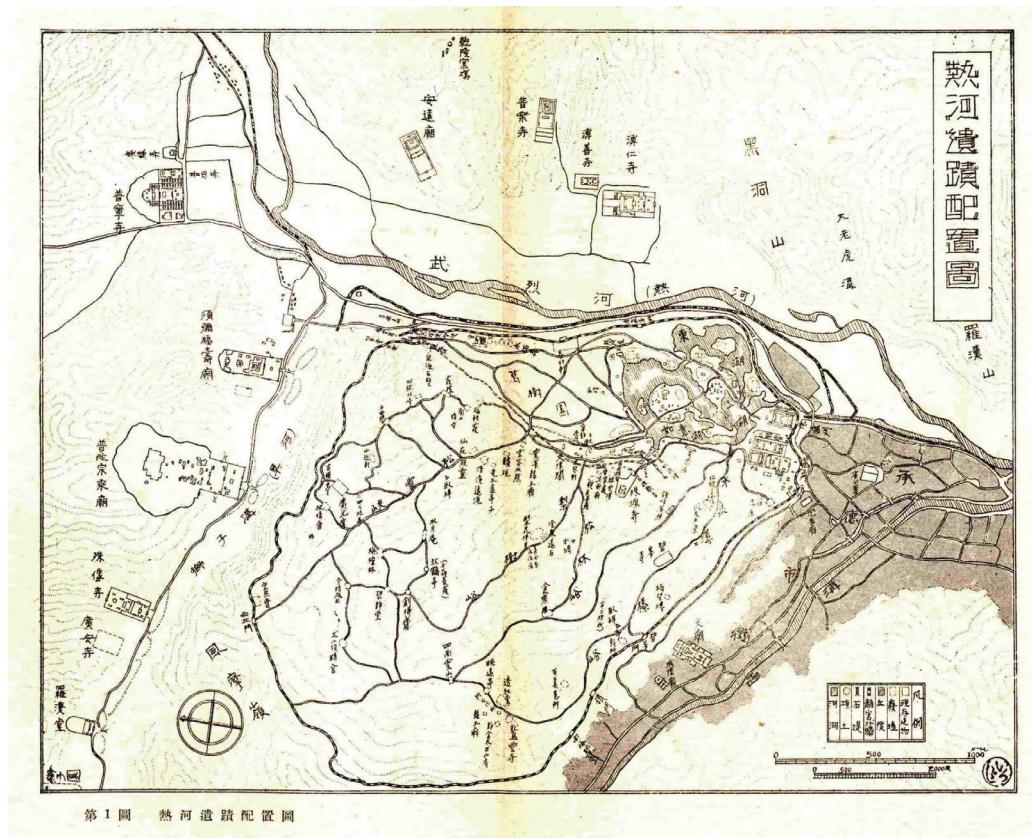
〔北京：中國畫報出版社，2003〕，頁205）



圖一三：殊像寺（作者拍攝）



圖一四：須彌福壽之廟，萬壽琉璃塔（作者拍攝）



圖一六：熱河遺蹟配置圖（五十嵐牧太，《熱河古蹟と西藏藝術》，第一圖）

## 引用書目

### 一・傳統文獻

-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現存清代內閣大庫原藏明清檔案〉，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藏。
- 〈內務府呈稿 中正殿念經處〉，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第12包。
- 〈內務府銀庫用項月摺檔〉，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
- 〈內務府銀庫進項月摺檔〉，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
- 〈軍機處檔摺件〉，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 〈宮中硃批奏摺〉，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發行微捲，1987，「財政類·鹽務」。
- 〈乾隆朝起居注冊〉，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稿本。
- 〈理藩部檔案〉，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
- 《大清會典事例》，收入《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2002，第802冊。
- 《理藩部第一次統計表》，收入天龍長城文化藝術公司編，《內蒙古史志》，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微縮複製中心，2002。
- ポズトネアフ原著，東亞同文會編纂局譯，《蒙古及蒙古人》，東京：東亞同文會編纂局，1908。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承德市文物局合編，《清宮熱河檔案》，北京：中國檔案出版社，2003，第1-9冊。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承德市普寧寺管理處合編，《清宮普寧寺檔案》，北京：中國檔案出版社，2003。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合編，《清宮內務府造辦處檔案總匯》，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第7-55冊。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雍和宮管理處合編，《清代雍和宮檔案史料》，北京：中國民族攝影藝術出版社，2004。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乾隆朝上諭檔》，北京：檔案出版社，1991。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雍正朝滿文硃批奏摺全譯（雍正元年至雍正三年十二月止）》，合肥：黃山書社，1998，上冊。
- 朴趾源著，朱瑞平校點，《熱河日記》，上海：上海書局出版社，1997。

### 賴惠敏

- 阿·馬·波茲德涅耶夫 (Aleksei Matveevich Pozdneev) 著，張夢玲等譯，《蒙古及蒙古人》，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83。
- 乾隆朝〈內務府奏銷檔〉，北京：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第239, 247, 260, 277, 290, 294, 314, 342, 344, 346, 373, 439冊。
- 國立故宮博物院編，《宮中檔乾隆朝奏摺》，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82，第31輯。
- 清·內務府輯，〈內務府現行則例〉，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抄本，「廣儲司」。
- 清·范承謨，〈撫浙奏議〉，收入劉可書編，《范忠貞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1983。
- 清·張大昌，《杭州八旗駐防營志略》，臺北：文海出版社，1971。
- 清·理藩院纂，嘉慶朝〈欽定理藩院則例〉，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郭廷以圖書館藏清光緒三十四年(1908)刊本。
- 清·覺羅勒德洪等奉敕修，《大清高宗純皇帝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6。
- 遼寧省檔案館編，《中國近代社會生活檔案·東北卷一》，桂林：廣西師範大學，2005，第18-25冊。

## 二·近人論著

- 土觀·落桑卻吉尼瑪著，陳慶英、馬連龍譯  
1988 《章嘉胡圖克圖若必多吉傳》，北京：民族出版社。
- 中國人民大學清史研究所、中國人民大學檔案系中國政治制度史教研室合編  
1989 《清代的旗地》，北京：中華書局。
- 孔麗、李小強  
2007 〈外八廟中蘊含的民族精神〉，《承德職業學院學報》2007.2：163-166。
- 王家鵬  
1991 〈中正殿與清宮藏傳佛教〉，《故宮博物院院刊》1991.3：35, 58-71。  
1995 〈乾隆與滿族喇嘛寺院——兼論滿族宗教信仰的演變〉，《故宮博物院院刊》1995.1：58-65。
- 札奇斯欽、海爾保羅撰述  
1983 《一位活佛的傳記——末代甘珠爾瓦·呼圖克圖的自述》，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 朱慶薇  
2002 〈內務府廣儲司六庫月摺檔〉，《近代中國史研究通訊》34：143-147。

李克域

- 1989 〈從承德外八廟看藏傳佛教在清代前期的作用〉，《社會科學戰線》1989.1：138-142。
- 1991 〈外八廟的喇嘛生活〉，《河北文史資料》39：186-192。
- 1992 〈避暑山莊的佛教文化〉，《文物春秋》1992.4：13-21。

李海濤

- 1997 〈「外八廟」的藏傳佛教文化〉，《承德民族師專學報》1997.3：6-9。

李鴻彬、白杰

- 1998 〈評乾隆朝金川之役〉，《清史研究》1998.2：66-76。

定宜莊

- 2003 《清代八旗駐防研究》，瀋陽：遼寧民族出版社。

承德市文物局編

- 2003 《承德普樂寺》，北京：中國旅遊出版社。

林永匡

- 1984 〈乾隆帝與官吏對鹽商額外盤剝剖析〉，《社會科學輯刊》1984.3：90-95。

祁美琴

- 1998 《清代內務府》，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金梁編纂，牛力耕校訂

- 1994 《雍和宮志略》，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

長尾雅人著，白音朝魯譯

- 2004 《蒙古學問寺》，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

馬大正、成崇德主編

- 2006 《衛拉特蒙古史綱》，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

常人春

- 2002 《老北京的民俗行業》，北京：學苑出版社。

張羽新

- 1988 《清政府與喇嘛教》，拉薩：西藏人民出版社。

張體先

- 1999 《土爾扈特部落史》，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

陳克寅編

- 2001 《承德覽勝——避暑山莊與外八廟》，北京：中國旅遊出版社。

陳慶英、高淑芬主編

- 2003 《西藏通史》，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

賴惠敏

陳鋒

1992 《清代軍費研究》，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

喬治·斯當東 (George Thomas Staunton)

1997 《英使謁見乾隆紀實》，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

彭嘉楨

2000 《清代熱河地區之巡幸活動與區域發展關係之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

曾小萍 (Madeleine Zelin) 著，董建中譯

2005 《州縣官的銀兩：十八世紀中國合理化財政改革》，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曾唯一

1986 〈乾隆平定金川後的善後事宜〉，《四川師大學報》1986.6：71-72。

嘉木央·久麥旺波著，許得存等譯

1990 《六世班禪洛桑巴丹益希傳》，拉薩：西藏人民出版社。

劉愛民

2003 《中國承德》，北京：中國畫報出版社。

劉翠溶

1969 《順治康熙年間的財政平衡問題》，臺北：嘉新水泥公司文化基金會。

賴建誠

2008 《邊鎮糧餉：明代中後期的邊防經費與國家財政危機（1531-1602）》，臺北：中央研究院。

賴惠敏

1997 〈乾隆朝內務府的當鋪與發商生息（1736-1795）〉，《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28：133-175。

2002 〈從高樸案看乾隆朝的內務府與商人〉，《新史學》13.1：71-131。

2004 〈清乾隆朝的稅關與皇室財政〉，《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46：53-103。

2007 〈清政府對北京藏傳佛寺的財政支出及其意義〉，《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58：1-51。

2008a 〈從杭州滿城看清代的滿漢關係〉，《兩岸發展史研究》5：37-89。

2008b 〈清乾隆年間的鹽商與皇室財政〉，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明清檔案與歷史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北京：新華出版社，頁918-938。

羅文華

2005 《龍袍與袈裟——清宮藏傳佛教文化考察》，北京：紫禁城出版社。

2006 〈寶華殿的陳設與宗教功能〉，《故宮學刊》3：398-421。

五十嵐牧太

1942 《熱河古蹟と西藏藝術》，東京：洪洋社。

佐伯富

1956 《清代鹽政の研究》，京都：京都大學東洋史研究會。

村松梢風

不詳 《熱河風景》，東京：春秋社。

關野貞、竹島卓一

1934-1937 《熱河》，東京：東方文化學院東京研究所，第1-5冊。

滝野正二郎

1986 〈清代乾隆年間における官僚と鹽商（一）——兩淮鹽引案を中心として〉，《九州大學東洋史論集》15：83-106。

1994 〈清代乾隆年間における官僚と鹽商（二）——兩淮鹽引案を中心として〉，《九州大學東洋史論集》22：1-17。

Chang, Te-ch'ang

1972 “The Economic Role of the Imperial Household in the Ch'ing Dynasty.”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31.2: 243-273.

Cranmer-Byng, J. L., ed.

1963 *An Embassy to China: Being the Journal Kept by Lord Macartney during His Embassy to the Emperor Ch'ien-lung, 1793-1794*. London: Longmans.

Millward, James A., ed.

2004 *New Qing Imperial History: The Making of Inner Asian Empire at Qing Chengde*. New York and London: Routledge.

Rawski, Evelyn S. (羅友枝)

1998 *The Last Emperors: A Social History of Qing Imperial Institution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Spence, Jonathan (史景遷)

1966 *Ts'ao Yin and the K'ang-hsi Emperor: Bondservant and Master*.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Torbert, Preston M. (陶博)

1977 *The Ch'ing Imperial Household Department: A Study of Its Organization and Principal Functions, 1662-1796*.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The Economic Significance of the Qianlong Emperor's Construction of Tibetan Buddhist Temples in the Rehe Region

Hui-min Lai

Institute of Modern History, Academia Sinica

This paper will examine the newly released Rehe archives and explore the Qing government's allotment of enormous financial subsidies to the Rehe region for the purposes of enhancing the empire's border defenses in that area. During the Qing dynasty, tax revenue consisted primarily of monies collected from land taxes, and this revenue was an important financial base for the local and central governments. The land in the Rehe region, however, was largely barren and infertile, and thus, land tax revenue was insufficient to support the residing troops and lamas there. Consequently, financing for the area was mostly provided by the Imperial Household Department and the Board of Revenue.

After 1771 (the thirty-sixth year of the Qianlong reign), temples in the Rehe region enjoyed increasing budgets for construction and renovation. Prominent examples include the Putuo Zongsheng (Potala) Temple and the Xumi Fushou (Tashi Lhunpo) Temple. Both of these temples were decorated with brilliant golden cupolas and cost over a million taels to erect, and their construction demonstrates that the income of the Imperial Household Department had increased by that time. Especially after the Lianghuai salt case, during which salt merchants had refunded to the government over ten million taels, the Qianlong emperor was able to construct temples in a manner of much greater extravagance than was previously possible.

During his reign, the Qianlong emperor visited the Mountain Resort in Rehe forty-nine times. Each time he held religious ceremonies in the temples there, and Mongolian nobility participated in these activities as well. Two important temples in the region, the Putuo Zongsheng Temple and the Xumi Fushou Temple, were replicas of the two most significant centers for Tibetan Buddhism at the time, the former imitating the Potala Palace of the Dalai Lama, the latter the Tashi Lhunpo Monastery of the Panchen Lama. The Putuo Zongsheng Temple and the Xumi Fushou Temple

reproduced the significance and function of the original edifices they imitated, subtly shifting the religious center of the Mongolian peoples from Tibet to Rehe.

The Qianlong emperor built the Puning Temple for his birthday religious services, the Pule Temple for his esoteric practices, and the Yongyou Temple for ritual offerings to his ancestors. He hung pictures of himself and the Seventh Dalai Lama in the Putuo Zongsheng Temple and constructed a glass longevity tower in the Xumi Fushou Temple. All of these examples demonstrate the Qianlong emperor's faithful devotion to Tibetan Buddhism.

Seen from a historical perspective, the Qianlong emperor's establishment of Tibetan Buddhist temples in the Rehe region helped to maintain more than a century of peaceful relations with the Mongolian government. When compared with the seven to eight million taels the Ming dynasty spent in wars with the Mongolians every year, it is clear that the Qing dynasty's strategy for rule was both more successful and more cost effective than that of the Ming.

**Keywords:** **Qianlong emperor, Rehe, Tibetan Buddhism, lamas, Qing imperial finances**